

「黑血革命」潮流裡的黃遠生 (1912-1915)

溫楨文

摘要

黃遠生是1904年甲辰科進士，屢向當道申請赴日留學，後入日本中央大學學習法律，奠定其法學素養，對於日後在報端經營政論文字起到很大的作用。1909年學成歸國，經遊學畢業考試，以「直隸州知州」留原省候補。不久，奏調郵傳部圖書通譯局，並於公暇之餘參與遠東通信社事務（負責北京通信），開始在《申報》、《時報》刊載其文字。1912年5月起，正式擔任《時報》駐京通信員，陸續發表一篇篇膾炙人口且成為其顯著特色風格的「遠生通信」，時人目為「報界奇才」，可謂名重一時。即以此時所建立的「遠生通信」口碑，黃氏後歷經《少年中國》、《庸言》、《申報》等言論陣地，均以通信文體為其號召，不但為其個人所奉行的「言論為活」理念譜寫最佳的典範作品，並為其短暫而絢爛的新聞撰述活動留下鮮明印記。這段印記的活絡與沉寂適足以與民初言論界（報紙）歷史發展相互觀照，對於把握身處轉型時代知識分子的思想趨向，或許是值得嘗試的一種歷史拼貼。

關鍵詞：黃遠生、《時報》、《少年中國》、《庸言》、《申報》

Huang Yuansheng in the Currents of “Black Blood Revolution,” 1912-1915

Zhen-wen Wen *

Abstract

Huang Yuan-sheng acquired the title of *Jinshi* in 1904. After repeatedly applying for an opportunity to study in Japan, he finally went to Chuo University in Tokyo to study law. The legal literacy he obtained there helped him tremendously in managing political commentaries for newspapers in later years. In 1909, upon finishing his study and passing examinations, Huang returned to China and received the appointment as an alternate county magistrate of Zhili. Before long, he was transferred to the Book Translation Office under the Ministry of Posts and Communications. In his leisure time Huang was involved in the Far East News Agency, in charge of its Beijing correspondence, and began to publish writings in the newspapers *Shibao* and *Shenbao*. Starting from May 1912, Huang served as the official correspondent for *Shibao* in Beijing. His “Yuan-sheng Dispatch” became well-known and displayed a distinctive personal style. He was often called “the genius of the press”, and was one of the most important journalists at the time. Huang subsequently took positions at several publications, such as *Young China*, *Justice* and *Shenbao*, attracting readers with his famous correspondence style of writing. His works not only came to exemplify his own idea of “press for life,” but also illuminated his short but splendid journalism career. Moreover, Huang’s life represents an important piece in the historical collage of ideological trends that shaped Chinese intellectuals in a transitional era.

Keywords: Huang Yuan-sheng, *Shibao*, *Young China*, *Justice*, *Shenbao*

* Assistant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History, Fo-Guang University

「黑血革命」潮流裡的黃遠生 (1912-1915)*

溫楨文**

壹、前言：一位記者之死

1915年12月28日《申報》「專電」欄載：「舊金山領事館來電，昨日黃遠庸君在華街被槍殞命。」¹黃遠庸者，即是民國初年名報人黃遠生（1885-1915）。據《中國新聞事業編年史》一書所記，此事幕後黑手是中華革命黨海外支部負責人林森（1868-1943），行兇者是華僑劉北海。²似乎案發後，兇手已然緝拿歸

* 本文撰寫過程中曾先後獲得岑丞丕、陳建守、葉毅均與韓承樺等學友的鼎力幫忙，並承蒙兩位匿名審查人的建言與指點，修訂過程中復經館刊編輯細校詳訂，涓滴在心，謹此銘謝。

收稿日期：2020年5月7日；通過刊登日期：2020年6月18日。

** 佛光大學歷史學系助理教授

¹ 「專電」，《申報》，上海，1915年12月28日，版2。

² 方漢奇主編，《中國新聞事業編年史》，上冊（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0年），頁788。關於此案兇手遲遲未有定論，最早認為幕後的主謀是袁世凱。一直到1985年，中國九江舉行了「黃遠生學術討論會」，會中有黃流沙、孫文燦二人宣讀〈關於黃遠生之死〉論文，根據他們在廣州與舊金山的詳細調查顯示，此案實係當時中華革命黨美洲總支部副支部長林森指使刺客劉北海所為，才有了另一番新的見解。參見袁塵影，〈關於黃遠生之死〉，《新聞知識》，第7期（1989年7月），頁45-46。學者方漢奇更在1992年利用美國之行，依據上述黃、孫之文，另參酌孫文燦在香港《新晚報》連載的〈七十年懸案已解決〉文字，實地到舊金山踏勘現場。筆者認為，正是經過方氏這番據文實地

案，因此真相大白，實則此案卻一直懸而未決。³ 那麼上述故事的脈絡是如何產生？這得從黃氏生前最後牽涉的報刊事業——上海《亞細亞日報》總主筆說起。1915年7月，北京《亞細亞日報》擬在上海開設分館，目的在針對當時南方反對袁世凱（1859-1916）稱帝聲浪，創辦一可組織、操控輿論議題能力的機構。⁴ 不久在《申報》刊登廣告，「所聘主筆皆一時名宿，總撰述為向在《時報》、《申報》擔任北京通信之黃遠生及北京有名記者劉少少二先生」。⁵ 開辦經費率由正在籌組中的籌安會撥款，總其事者為薛大可（1881-1960）。

而黃遠生為什麼會答應此約請，概可從幾方面來剖析。首先，黃氏當時甫卸下《庸言》主編職務，亟需尋找新的言論陣地經營，《亞細亞日報》總主筆一職邀約的到來，不可不謂為及時雨。復次，薛大可約以五百金月薪聘請，⁶ 這個薪水是黃氏擔任上海《時報》駐京通信員月薪二倍有餘，⁷ 對於好交際、開銷浩繁的黃遠生而言，是極大誘因。再者，《亞細亞日報》創刊之初，被目為「共和黨言論機關」，⁸ 身為共和黨黨員的黃遠生對該報立報宗旨、言論組織，當有一定掌握。這也是為什麼《亞細亞日報》在1913、1914年因為揭發政府弊端而遭有

考察後，黃、孫二人這個說法乃廣為中國相關研究者所接受。參見方漢奇，〈明星在這裡殞落——黃遠生被刺現場踏勘記〉，《中國記者》，第9期（1992年9月），頁54-55。

³ 「專電」，《申報》，1916年1月4日，版2。

⁴ 汪曾武，《劫餘私志》（北京：中華書局，2007年），頁8。

⁵ 〈上海亞細亞日報九月十日出版〉，《申報》，1915年8月8日，版1。此廣告自即日起，在《申報》「廣告」欄登載多日。參見8月10、12、14、16、18日（版1）、22、24日（版2）、26日（版1）、28、30日（版2）；9月1日（版2）、3日（版1）。

⁶ 如是我聞，〈不為走狗〉，收入王晦鈍編著，《中國黑幕大觀》，下冊（出版地不詳，1917年），頁185。

⁷ 包天笑回憶：「黃遠庸在《時報》寫通信，不過月酬二百元，已經算是最高了，其它報館不肯出此（如當時申報館的總主筆張蘊和，在外國資本時期，月薪不過四十餘元）。」參見包天笑著，劉幼生點校，《釗影樓回憶錄·釗影樓回憶錄續編》（太原：三晉出版社，2014年），頁255。另姚公鶴亦嘗言：「薪資之巨者，尤以駐京特別訪員為最。按月支給有在一、二百元以外者。按件支給有每通信十元以外者。近年來黃遠庸實此中翹楚。」參見姚公鶴著，吳德鐸標點，《上海閑話》（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頁137。

⁸ 沃丘仲子著，《當代名人小傳》（臺北：文海出版社，1986年），頁177；郭傳芹，〈袁世凱當政早期北京《亞細亞日報》研究〉，《北京理工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12卷第4期（2010年8月），頁105-108。

司控告時，黃遠生會慨然允諾出任該報辯護律師的緣故。⁹而這兩次事件也都呈現出該報對新聞報導自由的追求面向，親歷其間的黃遠生想必對此頗有感觸進而心生好感。最後，梁啟超（1873-1929）籌辦《庸言》的前例，或許給了黃遠生相當的啟迪。梁啟超對於自己轉變輿論的功力一向引以自豪，甚至自認這是他個人最大的長處，且認為舉國上下無人能出其右。¹⁰對於此番話語的肯認，報界同仁自不待說，即如久宦官場的袁世凱亦看中梁氏鼓動風潮的能力。自梁啟超1912年10月甫歸國門，即受袁氏「月餽三千」資助，甚至袁世凱允諾撥款二十萬助梁氏開辦報刊一應費用，¹¹是以兩個月後《庸言》得以順利面世。有此新言論陣地，不啻延續其中國「報界之大總統」¹²的影響力，也益增其在民初政界的聲望。最終梁氏應熊希齡（1870-1937）「第一流經驗與第一流人才」¹³的組閣籲請，出任司法總長一職。同樣在大造輿論事業上耕耘出一片天地的黃遠生，雖然名望未及梁氏，但在此間絕非泛泛之輩。加上他對於梁氏在中國報界立論大展影

⁹ 第一件是《亞細亞日報》揭露農林總長陳振先在椿樹胡同狎妓事，《申報》對此有詳盡的報導。參見「專電」，《申報》，1912年12月27日，版2；〈農林部員請究總長狎邪案〉，《申報》，1913年1月5日，版3；〈戲擬民國新紀元史（再續）〉，《申報》，1913年1月7日，版10；〈陳總長控告報館案開始審訊〉，《申報》，1913年1月14日，版3；〈風流案反激之餘波〉，《申報》，1913年1月27日，版6；〈風流案仍須抗告〉，《申報》，1913年2月21日，版6；〈風流案第三次開庭狀況〉，《申報》，1913年2月28日，版3；〈陳總長被控記〉，《申報》，1913年4月22日，版6。第二件是《亞細亞日報》被有司控告對於國際事務的報導未能有所根據，均係捕風捉影，顯違反「報紙條例」的相關規定。審判期間，辯護律師黃遠生依據「報紙條例」內容一一反駁指控，最終審判長宣告報紙發行人薛伯平、總編輯周孝懷無罪開釋。詳見遠生，〈報紙條例第一次之適用〉，《申報》，1914年11月6日，版6。

¹⁰ 丁文江、趙豐田編，《梁啟超年譜長編》（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9年），頁371。

¹¹ 〈與嫻兒書〉（1912年10月13日）、〈與嫻兒書〉（1912年11月1日），收入梁啟超著，胡躍生校注，《梁啟超家書校注本》（桂林：漓江出版社，2017年），頁281-282、294-296。

¹² 這是黃遠生給梁啟超的尊稱，參見〈歡迎梁任公先生大會紀事〉，《亞細亞日報》，北京，1912年10月22日，版2。

¹³ 遠生，〈熊總理下馬後之政局（八月三十日）〉，《時報》，上海，1913年9月4日，版2-3。（《黃遠生遺著》未收錄此文，以下簡稱《遠著》未收）另該次眾議院對熊內閣閣員投票表決，最高票數是工商總長張謇獲429張同意票，其次是司法總長梁啟超的357張。參見「專電」，《申報》，1913年9月10日，版2。

響的欽佩，或生有為者亦若是之心，於彼能受袁世凱之助開辦言論事業有成，在此斷無不成之理。所以，儘管知悉《亞細亞日報》與袁世凱的關係，黃遠生仍欣然接受總主筆職位的邀請。

在正式走馬上任之前，適逢袁世凱運作帝制恢復頻頻，這些舉措把黃遠生捲入了政治風暴之中，最後付出流血代價。黃氏摯友林志鈞（1882-1959）嘗謂「帝制事起，他尚不在意」。¹⁴這裡透露出兩層意思：其一，黃遠生對帝制恢復一事早已了然於胸；其二，之所以不在意，是黃氏不相信袁世凱稱帝能終底於成。稍早在勞乃宣（1843-1921）、宋育仁（1857-1931）輩公然倡行復辟論調時，黃遠生即在報端為文駁斥其莠言惑眾。¹⁵消息一經披露，各省疆吏紛紛電請中央嚴禁復辟謬說，¹⁶坊間甚至出現〈闢復辟歌〉，諷諭道：「惜我民腦筋受損，多害遺傳病，一般老臣，頑固性成，兩字說忠君，參政列名，建議無聞，復古最要緊！」¹⁷上海租界一地，也出現小販手持印刷傳單，偽稱北京電報，捏造清帝復辟、張某領兵攻擊等種種謬說，沿途高聲喊賣，一時之間，謠言漫天蓋地。¹⁸本已躲在民國背後安富尊榮的滿清皇室，頓成眾矢之的。為免事態過激，參政孫毓筠（1869-1924）等十人聯袂咨請大總統提出條款與清皇室接洽，悉罷一切舊制，使之更符民國形象，等於向外宣告皇室本身並無復辟意圖。¹⁹由此可見，當時復辟論調受到全面反對，最後終至偃旗息鼓。這一次勝利的經驗，或許增強時人對共和體制的信心，黃遠生正是其中一位。儘管黃氏對於袁世凱面對共和體制首鼠兩端的態度一直有所警覺，²⁰但緣於過去壓倒復辟論的經歷，無怪乎黃遠生會有「尚不在意」的表現了。

¹⁴ 林志鈞，〈黃遠庸遺集的序文〉，《學藝雜誌》，第2卷第3號（1920年6月），頁2。

¹⁵ 遠生，〈頑民之謬說〉，《申報》，1914年11月21日，版6；遠生，〈時局（一）〉，《申報》，1914年11月27日，版6。

¹⁶ 〈各省疆吏請禁復辟謬說電〉，《申報》，1914年11月28日，版6；默，〈各省紛電〉，《申報》，1914年11月28日，版7；〈各省紛電之餘響〉，《申報》，1914年12月1日，版6。

¹⁷ 熱盧，〈闢復辟歌〉，《申報》，1914年11月28日，版13。

¹⁸ 〈禁售謠言惑眾之傳單〉，《申報》，1914年11月28日，版10。

¹⁹ 〈參政院建議清室遠嫌〉，《申報》，1914年12月1日，版6。

²⁰ 本報駐京記者遠生，〈記者〉，《申報》，1914年12月1日，版6。

然而，此時帝制恢復運動的運作，已非前述僅由一二人腦筋發熱、胡亂譎文鼓吹所能比擬，而是一場精心策劃，將列強勢力導入引為帝制恢復的助力，然後形塑袁大總統為國內外肯認之唯一中國代表。就此而言，帝制恢復，已非單純內政問題，有研究者便指出袁世凱推動帝制的成敗，實與當時的外交關係密不可分。²¹ 處此局勢之下，黃遠生被催逼出一篇命題作文，以表示支持帝制云云。黃文表示關於國體問題，應該效法國外，使國民可得自由討論，方知各種政體制度之良窳，而對自己是否支持帝制則未置一詞。²² 此文一出，旋引起在帝制問題上持正反意見相對峙雙方的不滿與嫌忌。不久，《申報》率先報導黃遠生「逕自出京」的消息，²³ 接著黃氏在《申報》連登九天啟事，除宣言摒棄一切新聞相關職務外，還說道：「鄙人對於時局宗旨，與《申報》近日同人啟事相同。」²⁴ 換言之，申報館對此問題的申明——「籌安會之變更國體論，值此外患無已之時，國亂稍定之日，共和政體之下，無端自擾。有共和一日，寔難贊同一日」²⁵，即是黃遠生對帝制恢復的態度。

期間，在上海公共租界內的亞細亞日報館遭人投擲炸彈警告，²⁶ 為免惹禍上身，黃氏選擇對《亞細亞日報》直接挑明，表示自己因國體問題與該報主義不合，早在報端聲明脫離關係，不意該報尚未將廣告中黃某名義撤去，是以籲請將自己這封致函一併於廣告中登載，以清界限。²⁷ 不意六天後，亞細亞日報館再次發生被人拋擲炸彈事，短短一週之內，發生兩次炸彈威脅，附近商家人人自危，乃聯名商請房東徐冠南勸令該報館遷往他處。報館則多方推諉，不願遷移，雙方遂對簿公堂。²⁸ 兩次炸彈攻擊事件想必給了黃遠生極大的震懾，遂更堅定其出國

²¹ 唐啟華，《洪憲帝制外交》（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7年），頁43-81。特別是日本政府與袁世凱的關係，參見戶部良一著，金昌吉、諏訪一幸、鄭羽譯，《日本陸軍與中國：「支那通」折射的夢想和挫折》（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5年），頁41-48。

²² 〈黃遠生之最初主張〉，《亞細亞日報》，上海，1915年9月25日，版6。

²³ 〈北京快信〉，《申報》，1915年9月6日，版3。

²⁴ 〈黃遠庸啟事〉，《申報》，1915年9月6日，版1。

²⁵ 〈本館啟事〉，《申報》，1915年9月3日，版1。

²⁶ 〈研鞫亞細亞報館炸彈案〉，《申報》，1915年11月27日，版10。

²⁷ 〈遠庸致亞細亞報館書〉，《申報》，1915年9月17日，版1。

²⁸ 〈亞細亞報館之第二炸彈〉，《申報》，1915年12月18日，版10；〈再紀亞細亞報館

避風頭之念。²⁹

無論是登報啟事，抑或是致函友人，黃遠生都不厭其煩地申明自己與《亞細亞日報》實無一日之關係。³⁰ 這個舉措，除開罪於袁系人馬外，反袁勢力亦不因此而視其為同路人，懷疑黃氏仍在遙領上海《亞細亞日報》筆政，³¹ 甚至將黃遠生赴美，視為袁世凱在海外帝制運動的代言人。³² 儘管黃遠生屢有宣言表明其宗旨所在，但致其殞命之徒似乎莫明所以，必欲除之而後快。³³ 黃遠生被刺身亡消息傳回國內，報界對這一位「既瞻文詞，復富法律」³⁴ 的同仁紛紛發出致哀暨深惜人才之嘆。其中，上海亞細亞日報館的一連串舉措頗值得吾人留意。黃氏遇刺後第四天，該報館開始籌劃追悼會與募款撫卹遺孤等相關工作，同時在報端著墨「亂徒刺殺」論述，³⁵ 頗有徹底利用黃遠生遭刺新聞的況味。〈京報述黃遠生君之噩耗〉一文，很能說明這個觀察：

前充本報主筆黃遠生君，為北京新聞界三傑之一，文名籍甚，腦筋靈活。……本報分設上海，遠生君業經擔任文字之役，中道脫離，並無他故。蓋遠生君文采甚富，微乏動氣，輕信人言，致乖宿約。又因文字發洩太過，深自懺悔，決然去國，游學美洲。同人方不甚惋惜，……本報素持正論，以擁護國家為前提；彼亂黨專事破壞，群集矢于本報，不知

之第二炸彈》，《申報》，1915年12月19日，版10；〈亞細亞報館將次遷移〉，《申報》，1915年12月21日，版10；〈亞細亞報館將次遷移〉，《申報》，1916年3月4日，版10；〈亞細亞報館聲請展期遷移〉，《申報》，1916年3月11日，版10；〈亞細亞報館房東之索賠〉，《申報》，1916年4月5日，版10。

²⁹ 據《時報》所載，黃遠生早有「往美國游歷」之規劃。參見「國內專電」，《時報》，1915年9月9日，版3。

³⁰ 〈致《甲寅》雜誌記者（其二）〉、〈與梁漱溟書〉（1915年9月22日），收入黃遠庸，《黃遠生遺著》，卷二（臺北：華文書局，1968年），頁360-363；〈黃遠庸復友人書〉，《申報》，1915年9月20日，版6-7。

³¹ 渺滄，「觚牘」專欄，《亞細亞日報》，1915年12月31日，版8。

³² 〈平新聞學術講座·本報胡總經理講演·暢談個人從事報業經驗·認為社會自有公道是非〉，《大公報》，天津，1947年8月14日，版3。

³³ 無名，〈哀黃遠庸君〉，《申報》，1915年12月28日，版3。

³⁴ 笑，〈悼黃遠庸君〉，《時報》，1915年12月28日，版2。

³⁵ 〈黃遠庸被亂徒刺殺〉，《亞細亞日報》，1915年12月29日，版2；一鳴，〈嗚呼黃遠庸〉，《亞細亞日報》，1915年12月30日，版8。

是何居心？遠生君以脫離本報關係之人，乃亦誤認為與本報有何等之關係，而施此慘無人理之毒計。誦文章憎命薄，魑魅喜人過之句，不禁為良友痛惜也。……由楊度、薛大可、烏澤聲、康士鐸諸君代為在京募集撫恤遺孤費，將來集腋成裘，必有成數，可斷言也。³⁶

該報指黃遠生當時是因為其文名在外而被上海亞細亞日報館羅致，但中途違約脫離，全因聽信外人讒言之故。該報並順勢說明其情感充沛，每言事必多激切，賦於文字則犀利異常，難免因文賈禍，又強調黃氏罹難實肇因於此，跟報館毫無關連，更何況他早已登報說明與報館無涉，仍發生此等憾事，乃因亂黨恣意妄為所致，大眾實應對此大加撻伐。最後以濃濃地待念舊情，為其遺孀孤兒發聲募款作結。通篇可謂完美形塑上海亞細亞日報館在義理、人情方面的完美形象，至於籌安會企圖透過該報組織帝制恢復議題風向所造成的影響，則隻字未提。

綜上所述，黃遠生死因之所以會如此撲朔迷離，實與其從事言論事業有莫大關係。至遲自1912年5月起，他已正式擔任《時報》駐京通信員，陸續發表一篇篇膾炙人口且成為其顯著特色風格的「遠生通信」，時人目為「報界之奇才也」，³⁷享有「游夏不能贊一詞」³⁸之美譽，可謂名重一時。即以此時所建立的「遠生通信」口碑，黃氏後又歷經《少年中國》、《庸言》、《申報》等言論陣地，不但為其個人所奉行的「言論為活」理念譜寫最佳的典範作品，並為其短暫而絢爛的新聞撰述活動留下鮮明印記。這段印記的活絡與沉寂適足以與民初言論界（報紙）歷史發展相互觀照，對於把握身處轉型時代的知識分子的思想趨向，或許是值得嘗試的一種歷史拼貼。

有研究者指出，報刊傾向於一種高度自我參照（self-referential）的媒介，細心閱讀之可以獲悉運作者的大量訊息。³⁹職是之故，本文擬討論黃遠生其人及

³⁶ 〈京報述黃遠生君之垂耗〉，《亞細亞日報》，1916年1月1日，版10。

³⁷ 戈公振，《中國報學史》（北京：三聯書店，1955年），頁183-184。

³⁸ 據包天笑追憶，當時《時報》裡「北京特約通信員」所撰寫的通信文字，除非是作者筆誤或冒犯當道忌諱，身為編輯的他未敢輕改一字，特別是黃遠生的北京通信稿，「是游夏不能贊一詞的，讀了一遍，看它沒有什麼筆誤，便即發下排字房了」。詳見包天笑著，劉幼生點校，《鈞影樓回憶錄·鈞影樓回憶錄續編》，頁302。

³⁹ 魏定熙（Timothy B. Weston）撰，方潔譯，〈民國時期中文報紙的英文學術研究—對一個

其所撰寫的相關報刊言論，分析一個存在僅短短不到四年光景的「言論為活」事業，透過處理當世新聞的同時，讓民初的報刊新聞在理論與方法上達到怎樣的高度？而這些報導碰觸了哪些主要議題？呈現出來的意義是什麼？影響所及，一個「知識人凌越廟堂與大眾，巋然居於天下之中心」⁴⁰的景象益加彰顯，嵌合梁啟超對於民初言論界活絡氛圍觀察，其所謂「黑血革命代紅血革命」的大興時代，任公斯言蓋有深意焉。他認為以中國幅員之大，行革數千年帝政之舉，而能「流血至少，所出代價至薄」，乃出於報館鼓吹之功。要言之，即是在革命軍興的同時，有一批「哲人畸士」將其心血沁於報紙之中，倡言革新大義，最後革命終底於成，實肇因於此。⁴¹ 梁氏這個對報館暨相關從業人員高度的評價，除了是其個人二十餘年報館生涯的自評與肯認，更是對報業諸英的期許。黃遠生在民初報界的活躍表現，企圖透過報刊文字立說，藉以匡正時局風格，則很能呈現出梁氏此說精義所在。

貳、黃遠生投身言論事業前的人生閱歷

黃遠生本名為基，字遠庸，筆名遠生，江西九江人。幼承傳統四書五經教育薰陶，惟其父黃儒藻（1855-1900）嘗有在寧波籌辦洋務經驗，體認到未來中國局勢變化將緣於對西方事物認識之深淺，乃聘請一位外籍女教師來家裡教授英語，所以黃遠生的發蒙教育遠較當時一般傳統的私塾蒙訓來得「新式」。1900年，黃遠生遭逢家變，父母雙雙棄世。隔年8月，清廷詔令鄉會試改以策論代替八股文，此番變革，對長年準備科舉制業的黃氏而言，不啻生涯警訊。黃遠生當時決定選擇參與新式學堂的入學考試，後入潯溪公學普通班學習。⁴² 該校為浙江南潯紳商龐青城（1875-1945）捐資所建，聘葉瀚（1861-1936）職掌總教習，羅

新興領域的初步觀察》，《國際新聞界》，第4期（2009年4月），頁22-30。

⁴⁰ 楊國強，《晚清的士人與世相》（北京：三聯書店，2008年），頁210。

⁴¹ 梁啟超，〈鄙人對於言論界之過去及將來〉，《庸言》，第1卷第1號（1912年12月），頁1。

⁴² 魯正葳，《撩開民國黑幕—報界奇才黃遠生見證》（蘭州：甘肅人民出版社，2004年），頁19-22。

致包括杜亞泉（1873-1933）等人為各科教習，並言明「招生不限方域，各直省有志向學者皆可來學」。⁴³開學不久，潯溪公學因學生議長常聚眾公議是否服從總理或教習命令，致龐氏不悅，欲進行約束，不意引發學生群起抗議，遂成潯溪公學第一次學生風潮。⁴⁴

風潮過後，總教習葉瀚以精神苦痛殊甚，萌生退意，⁴⁵龐青城遂改聘杜亞泉接任。⁴⁶杜氏上任後，一方面添購中西圖書、儀器標本等以為教學用度；⁴⁷另一方面，著手招補前述鬧學潮者離去所造成的生員缺額，一時頗有番新氣象。⁴⁸但因行事作風強硬，常與同僚、學生齟齬，終至引發第二次學生風潮。據相關研究，導致此次學潮直接原因有三：一、學生聲援南洋公學退學學生，顯與學校立場扞格問題；二、英文教習溫緝周的去留問題；三、校方變更考試獎品問題。⁴⁹此次學生抗爭的領袖，為當日被杜總教習面責「腦筋發炎」的黃某，⁵⁰按後來居間調解的蔡元培（1868-1940）留下來的紀錄，確知黃遠庸實為「學潮主動者」。⁵¹調停當下，蔡氏依序與杜、龐面談，尋求解決之道。龐氏主張斥退鬧事學生，一方面表示對總教習杜亞泉的支持；另一方面則是希望收殺雞儆猴之效，

⁴³ 〈潯溪公學招生告白〉，《申報》，1901年9月11日，版4。

⁴⁴ 吳縣陶貽勛撰，〈論學生本分〉，《萬國公報》，第168冊（1903年1月），頁18a。時人孫寶瑄對於學生散堂風氣有過相當精闢的說法：「總辦以學生犯過黜退，而閩堂學生不服，哄然要請更換總辦。此固近日談民權自由之弊，而辦理不善，過仍在上，而不在下也。……今一切規制，未與學生約定，迨臨時橫以總辦一人之意進退之，宜不能服眾也。」參見孫寶瑄，《忘山廬日記》（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頁593。

⁴⁵ 葉瀚，〈葉瀚自傳—塊餘生自紀〉，收入丁守和主編，《中國文化研究集刊》，第5輯（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1987年），頁484。

⁴⁶ 蔡元培，〈杜亞泉君傳〉，收入高平叔編，《蔡元培全集》，第7卷（北京：中華書局，1989年），頁169。

⁴⁷ 章錫琛，〈杜亞泉君傳略〉，收入卞孝萱、唐文權編著，《民國人物碑傳集》，卷八（南京：鳳凰出版社，2011年），頁473。

⁴⁸ 〈潯溪公學招生啟〉，《申報》，1902年5月1日，版5。

⁴⁹ 桑兵，〈附錄一先鋒與本體的衝突—壬寅潯溪公學第二次風潮述論〉，收入氏著，《晚清學堂學生與社會變遷》（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7年），頁430-434。

⁵⁰ 〈潯溪公學學生第二次散學始末記〉，《政藝通報》，第21期（1902年12月），頁41a。

⁵¹ 蔡元培，〈書杜亞泉先生遺事〉，收入高平叔編，《蔡元培全集》，第6卷（北京：中華書局，1988年），頁360。

就此壓制學生氣焰，但蔡元培對此持保留態度。稍後，蔡氏再與學生代表見面詳談，針對彼輩對總教習不懌之處多所了解，發現抗議學生最在意者為總教習任意辭去各分教習而自任其教科，乃意圖其脩金。蔡氏經與相關司事查詢，確認所謂支領分教脩金一事，絕無此事。蓋總教習只囑咐「前分教未支之脩，以其半津貼兩助教之膳費，以其半預備明年派人往日本展覽會而已」。至此，證明學生對總教習確有誤會。最後，蔡元培提出讓參與學潮學生自主簽名注去留辦法，於是「簽名注去者廿九人，注留者六人」，此事遂告平息。⁵²

自動退學的黃遠生，嘗報考南洋公學，但未獲錄取。⁵³無關乎他的能力，實與其鬧過學潮有密切關係。按〈南洋公學招考告白〉中有考覈「氣質浮動者不收」一條，⁵⁴已然對學潮參與者設下限制，是故黃遠生再次走上科舉制業的老路子。1903年，黃遠生連番取得秀才、舉人功名。在等待會試前，曾入學馬相伯（1840-1939）在上海主持的震旦學院，⁵⁵這或許是他有心想接受西方學術文化薰陶之始。該校以教授拉丁文為主，⁵⁶兼及英法德義等西文學習，希冀畢業學生能通一國語文，近則成為中國譯書專才，遠則裨益日後留學西洋，「學有本而成自易矣」。⁵⁷但震旦學院一年的學費需一百兩銀子，雖然可以分「二期繳清」，⁵⁸但對大多數的人而言仍是一筆不小的開銷。嘗在該校唸書的張君勱（1887-1969）回憶，自己正是礙於學費過鉅，所以才會中途輟學。⁵⁹這同樣成

⁵² 〈潯溪公學第二次衝突之原因（錄《蘇報》來稿）〉，《選報》，第35期（1902年11月），頁26a-30b。

⁵³ 遠生，〈懺悔錄〉，《東方雜誌》，第12卷第11號（1915年11月），頁7-8。

⁵⁴ 〈南洋公學招考告白〉，《申報》，1902年11月26日，版4。

⁵⁵ 宛序，〈馬相伯與震旦復旦〉，《萬象》，第4年第6期（1944年12月），頁97。

⁵⁶ 鄒振環，〈馬相伯與《拉丁文通》〉，《復旦學報（社會科學版）》，第6期（2005年11月），頁112-119。

⁵⁷ 〈震旦學院章程〉，《大陸報》，第3年第1號（1905年2月），頁6-9；〈祝震旦學院之前途〉，《新民叢報》，第26號（1903年2月），頁73-78。關於震旦學院創辦之始末與影響，可詳參蔡祝青，〈創辦新教育：試論震旦學院創立的歷史意義〉，《清華中文學報》，第12期（2014年12月），頁373-424。

⁵⁸ 〈震旦學院章程第二版〉，《翻譯世界》，第2期（1902年12月），附錄。

⁵⁹ 不過張君勱的回憶似乎有誤，他把震旦學院一年百兩的學費記成「每半年要繳學費百多兩銀子」。詳見張君勱，〈我的學生時代（十月三十日在成都石室中學講）〉，《再生》，第239期（1948年11月），頁8。

為黃遠生在震旦學院學習的攔路虎，加上會試在即，不久黃氏離開震旦赴河南開封參加會試，接著至京接受覆試、殿試，順利取得進士功名，也結束了他短暫的西方文化底蘊探索之旅。

黃遠生未及弱冠即成為進士，前途方現曙光，然而他竟辭卻河南即用知縣資格，選擇赴日留學一途，再次令他的未來人生作出了轉變。他似乎無法忍受一成不變的生活，在此之前，黃氏的人生境遇已經很能說明這一點，而且，在某種程度上，他彷彿想透過這種轉折來印證自己才是其人生的主宰。即以準備科舉考試為例，在不拂逆姑母的意見下，黃遠生仍然想方設法讓自己不僅僅只有此單一選項，投考南洋公學、入讀震旦學院等插曲便是如此產生的。縱使在最後殿試階段，黃遠生因為已決定當外放的縣官，於是故意違反殿試相關規定，確保自己不會被點為翰林當一個小京官。⁶⁰ 然而，當事情發展已如他所預期般取得即用知縣資格時，他又轉念想赴東洋留學。

黃遠生之所以選擇東渡日本留學並不是一時興起的決定，首先是語言的考量。潯溪公學裡極重視日文的學習，希望達到直接採用日本教科書上課的目標，這讓黃氏在赴日留學前，已掌握相當的日文基礎。另有一例可佐證，從潯溪散學在家準備科舉考試時，他嘗翻譯日文《岩倉具視》一書出版，足以表明其日文程度並非泛泛。⁶¹ 再者，他向來對日本近代啟蒙思想抱有濃厚興趣，特別心儀福澤諭吉（1835-1901）的思想學問，常常筆錄福澤的嘉句貼在牆上以為勉語。⁶² 所以，或許當時的黃遠生已心生到孕育出福澤的國度一探究竟的念想，是以有日本之行的決定。留日期間，憑藉其日文基礎，很快便掌握了日語應用，並能充任課堂翻譯。不但如此，黃遠生也不時翻譯或創作文章，投送到日本報章雜誌上發表，以此賺取稿費作為購書之用。⁶³ 對黃氏而言，這也是他生平首次體認到報紙在社會生活裡扮演的角色以及重要性。當時日俄戰爭正方興未艾，黃遠生見識到日本民眾透過閱讀報紙，知悉戰事發展，即便是販夫走卒，亦能泛論國事，並從中培養愛國心志。這與傳統中國僅士大夫論政且多所忌諱之情況大不相同，對這

⁶⁰ 金梁，〈會同年〉，《光宣小記》（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1998年），頁8。

⁶¹ 黃席群，〈追憶先父黃遠生〉，《新聞研究資料》，第22期（1984年12月），頁104。

⁶² 遠生，〈懺悔錄〉，《東方雜誌》，第12卷第11號，頁7。

⁶³ 黃席群，〈追憶先父黃遠生〉，《新聞研究資料》，第22期，頁92。

項差異的認識讓黃遠生有了極大的感觸，日後有志開展其言論事業，或許與此不無關係。

在日期間，黃遠生熱心參與留學生相關事務，擔任過江西省留東學生會會長、留日學生總會館執行部幹事。⁶⁴ 1909年畢業歸國，先在郵傳部圖書通譯局任職，接著參加進士館遊學畢業考試，「以直隸州知州仍留原省補用」。⁶⁵ 不久郵傳部奏擬訂船路電郵四政專律事，他以留日法學專業背景，得被派充為起草員。⁶⁶ 因為在此間工作得力，黃遠生遂獲得留任改官，成為郵傳部主事候補。⁶⁷ 留駐北京的黃遠生因此有了更多機會參與、接觸與清末預備立憲相關的人事物，⁶⁸ 這讓他在許多方面可以進行觀察比較，而不人云亦云。譬如囂鬧一時的直省諮議局聯合會事，當時各方均關注其「聯合」形成政黨模式，可為預備立憲做好示範作用，黃遠生卻在組建政黨之外，注意到了選擇一黨「首領及三四輔佐諸人」更具關鍵作用。⁶⁹ 而此間的工作，也讓黃遠生在公餘之暇的下筆立論工作，能有更多的訊息材料可供參酌，致其內容能羅列各種言論，使讀者在閱讀時可以互相比勘、反覆深思，⁷⁰ 這也形成日後黃氏報刊文字風格之一。其時，黃遠生不但積極在報端為文剖析利害所在，更親身參與推動組織政黨事。1911年6月，加入憲友會，且為該會章程起草人之一。⁷¹ 不久，在成立大會上，被會員推選為江

⁶⁴ 〈中國留東各省會長姓名〉，《順天時報》，北京，1908年1月17日，版2。

⁶⁵ 〈會奏帶領進士館游學畢業學員引見摺〉，《學部官報》，第110期（1910年1月），頁3a。

⁶⁶ 〈郵傳部奏擬訂船路電郵四政專律並開辦大概情形摺〉，《政治官報》，第827號（1910年2月），頁12。

⁶⁷ 〈又奏調部人員擬請改官留部片〉，《交通官報》，第19期（1910年8月），頁5a。

⁶⁸ 黃遠生所接觸的相關人物中，最重要的就是清末出洋考察五大臣之一的李盛鐸（代替兵部侍郎徐世昌出行）。

⁶⁹ 思農投稿，〈余所希望於直省諮議局聯合會者〉，《時報》，1910年8月28日，版1。（《遠著》未收）另外，關於時人對諮議局聯合會的意見，可詳參〈對於諮議局聯合會之希望〉，《申報》，1910年9月21日，版2-3；〈資政院諮議局之新現象〉，《申報》，1910年10月23日，版2；〈各議員不能辭其責·國民代表之謂何〉，《申報》，1911年5月2日，版4。

⁷⁰ 遠生投稿，〈余之日俄協約觀〉，《申報》，1910年8月1日，版2-3。

⁷¹ 〈憲友會政黨開幕紀〉，《申報》，1911年6月7日，版4。

西省支部發起人之一。⁷² 這個時期的黃遠生，已經擔負起以其一枝健筆襄助其政黨組織理念向外宣揚工作，藉以擴大影響。⁷³

當時的黃遠生很快地感受到清廷的暮氣，他撰寫的〈孔門運動記〉一文，即在描述趨炎奉勢的官場風尚。⁷⁴ 對於瀰漫此等風氣的政界，黃氏在寫給李盛鐸（1859-1934）的信函裡講得更為直白，坦言如果自己想要升官尚須運動，真是無聊至極。於是，黃遠生乃不甘「以極可愛之青年之光陰，而潦倒於京曹」，⁷⁵ 遂興起絕意仕進之念。進入民國以後，郵傳部被裁撤改設交通部，總長施肇基（1877-1958）從原司官冊六百餘名中圈選酌留四十五人，黃遠生即名列其內。⁷⁶ 另外一個重要的變化則是黃氏與報刊間的關係——從讀者投書變成報館撰稿人——陸續成為上海《東方日報》特約通訊員、⁷⁷ 《時報》駐京通信員。⁷⁸ 特別是參與《時報》這一件事，讓他有機會開創與鍛鍊其「遠生通信」報導文字，也開啟了他「言論為活」的序幕。

叁、《時報》北京第一特派員的生涯

據時報館的老報人包天笑（1876-1973）回憶，黃遠生因為與當時《時報》主編雷奮（1871-1919）有同學之誼，且與創辦人狄楚青（1873-1941）相熟，

⁷² 〈憲友會開大會紀事〉，《申報》，1911年6月10日，版4。

⁷³ 例如〈親貴內閣之研究〉一文之作，即是支持諮議局聯合會向例堅持反對親貴組閣的產物。詳見思農，〈親貴內閣之研究〉，《時報》，1911年7月7日，版1；思農，〈親貴內閣之研究（二）〉，《時報》，1911年7月16日，版1。（《遠著》均未收）

⁷⁴ 遠生，〈孔門運動記〉，《時報》，1911年9月7日，附刊。（《遠著》未收）

⁷⁵ 遠生，〈懺悔錄〉，《東方雜誌》，第12卷第11號，頁8。

⁷⁶ 〈新舊京官現形記〉，《申報》，1912年4月30日，版3。

⁷⁷ 鄭逸梅，〈李燮和辦《東方日報》〉，收入氏著，《鄭逸梅選集》，第2卷（哈爾濱：黑龍江人民出版社，1991年），頁555。

⁷⁸ 此前，黃遠生刊載於《時報》的文章均是署名思農。這一篇〈大借款波折詳記〉乃署名「北京第一特派員遠生」，顯見其撰稿身分已然不同。參見北京第一特派員遠生稿，〈大借款波折詳記〉，《時報》，1912年5月12日，版2-3。

所以該報一創刊，黃氏即擔任《時報》通信，⁷⁹ 但此說似乎值得進一步商榷。首先是黃、雷二人同學之誼說法，按黃氏是日本中央大學畢業；雷氏則畢業於早稻田大學，且兩人留學時間剛好錯開，至少雷奮學成歸國在上海主持《時報》時，黃遠生尚在科舉最後關頭奮戰，是以同學一說無法成立。至於雷、黃二人私人情誼何時建立？他們雖都參與了王慕陶所主持的遠東通信社國內分社工作（雷在上海；黃在北京），但要說兩人因此有所交誼，似乎過於牽強。⁸⁰ 透過報刊訊息可知，雙方名義曾一同出現在1910年6月國會請願代表團於北京湖廣會館召開之第二次討論會中，雙雙被舉為該組織呈稿修改員之一，⁸¹ 但仍無法確知他們之間的交情如何？不過至遲在1911年3月，雷、黃二人已因法學背景、憲政問題看法常參與友朋聚會，兩人交情或許開始於此。⁸² 不久，雷、黃共同參與了憲友會，並同為該會章程起草人之一。至於黃遠生與狄楚青相熟一語，就更難尋出蛛絲馬跡了。最後，《時報》創刊於1904年6月12日，如前所述，黃氏正在準備是月底在北京舉行會試的覆試，還有七月初的殿試，所以萬無可能於《時報》創刊時即加入其撰稿行列。

揆諸黃遠生發表在《時報》的文章，最早的一篇是〈余所希望於直省諮議局聯合會者〉，將近一年之後始有〈親貴內閣之研究〉、〈親貴內閣之研究（二）〉二文刊載，以上三篇文字黃氏皆以「思農」名義發表。此外，尚有一篇署名「遠生」所撰寫的〈孔門運動記〉。這四篇文章，從發表時間的間距、撰者署名、文末報館的附識，均很難看出黃遠生與時報館之間有聘僱關係。相較於〈大借款波折詳記〉一文，不但署名「北京第一特派員遠生」，文章一開頭更註明「記者茲於本報為第一次之通信」云云，凡此種種皆證明黃遠生此時與時報館方有明確僱傭關係。此外，他因為在官場心生倦怠所以絕意仕進，致經濟壓力極為沉重，家裡幾乎窮到揭不開鍋，嘗因此寫信給李盛鐸請求代為設法介紹工作，

⁷⁹ 包天笑著，劉幼生點校，《鈞影樓回憶錄·鈞影樓回憶錄續編》，頁254。

⁸⁰ 廖梅，《汪康年：從民權論到文化保守主義》（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年），頁368。另外，關於遠東通信社創立之梗概與影響，可詳參周元，〈清末遠東通信社述略〉，《近代史研究》，第1期（1997年1月），頁132-146。

⁸¹ 〈新聞舊聞〉，《時報》，1910年6月13日，版2。

⁸² 關於這一點，鄭孝胥的日記1911年3月7、9日條中有詳細記載，詳參中國國家博物館編，勞祖德整理，《鄭孝胥日記》（北京：中華書局，1993年），頁1311。

就算是短差亦無妨。⁸³是以當時報館與黃遠生洽商關於駐京通信員一事時，不但解決其經濟的燃眉之急，更為他提供了言論事業的修煉場。有研究者更進一步指出，上海各報館駐京特派訪員制度的建立，與時報館聘任黃遠生為「北京第一特派員」事有密切關連。⁸⁴

據天津《民國報》駐京記者梁漱溟（1893-1988）的回憶，1912年的黃遠生「於新聞事業已卓有成就」，⁸⁵名氣應是《時報》之所以聘請黃氏加盟的重要原因之一。另一個原因則是看中黃遠生無孔不入打探新聞的能力。這項本領，來自於二個條件的搏成。一是黃氏與人交流，往往使其接觸者難於拒絕、敷衍，且「樂與為緣」的天生魅力；⁸⁶另一則是黃氏的官場閱歷、參與推動組織政黨的相關經歷，使其在步入民國之際，即熟稔政壇各派系生態，也積累不少探訪新聞不可或缺的人脈。從黃遠生的報導文章中都可以看出上述這些影響的痕跡，譬如〈參議員黨派記〉一文，文章伊始，即言明為別家報館相類報導勘誤所作，實則藉機表示《時報》的信實，文末並能針對其劃分依據有所詳說，例如湯化龍（1874-1918）實為共和建設討論會靈魂人物，所以視其為準共和黨，於是將湯氏列為共和黨參議員計算。⁸⁷

黃遠生在《時報》上的耕耘文字統計如表1：

⁸³ 李盛鐸，〈黃君遠庸小傳〉，《申報》，1916年2月20日，版3。

⁸⁴ 余玉，《上海《時報》新聞業務變革研究》（北京：人民出版社，2017年），頁141-164。

⁸⁵ 梁漱溟，〈懷黃遠庸〉，收入中國文化書院學術委員會編，《梁漱溟全集》，第7卷（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2005年），頁627。

⁸⁶ 湯爾和，〈《實際應用新聞學》序〉，收入邵振青，《實際應用新聞學》（上海：上海書店，1989年），頁5。

⁸⁷ 本館政界特派員遠生，〈參議員黨派記〉，《時報》，1912年5月25日，版2-3。（《遠著》未收）

表1、黃遠生在《時報》發表篇數統計

| 刊登 篇數 | 連載 形式 | 具《時報》駐京 通信員身分計算 | 《黃遠生遺著》收錄 | 《黃遠生遺著》未收錄 |
|----------|----------|--------------------|-----------|------------|
| 175 | 28 | 171 (連載27) | 95 (連載15) | 76 (連載12) |

資料來源：《時報》，1910-1913年；黃遠庸，〈黃遠生遺著〉，卷一、二（臺北：華文書局，1968年）。

上表刊登篇數統計是從黃遠生以思農名義投稿至《時報》算起，至發表〈喜日日記〉為止。如果要以其正式成為《時報》駐京通信員身分來計算，則是從發表〈大借款波折詳記〉一文計算，黃氏一共繳出了171篇的工作成績。按照月份來統計，更能看出黃遠生在此間工作的梗概，如表2：

表2、黃遠生擔任《時報》駐京通信員之工作成績

| 時 間 | 篇 數 | 備 註 |
|----------|-----|-------------|
| 1910年8月 | 1 | |
| 1911年7月 | 2 | |
| 1911年9月 | 1 | |
| 1912年5月 | 9 | 成為《時報》駐京通信員 |
| 1912年6月 | 14 | |
| 1912年7月 | 13 | |
| 1912年8月 | 17 | |
| 1912年9月 | 12 | |
| 1912年10月 | 15 | |
| 1912年11月 | 11 | |
| 1912年12月 | 10 | |
| 1913年1月 | 5 | |
| 1913年2月 | 10 | |
| 1913年3月 | 9 | |
| 1913年4月 | 9 | |

| | | |
|----------|---|--|
| 1913年5月 | 8 | |
| 1913年6月 | 7 | |
| 1913年7月 | 3 | |
| 1913年8月 | 8 | |
| 1913年9月 | 7 | |
| 1913年10月 | 4 | |

資料來源：《時報》，1910-1913年。

按包天笑的說法，當時的特約通信員，報館要求其「一星期至少要有兩篇通信」生產。⁸⁸就此標準而言，黃遠生在18個月的時報館職業生涯裡，有13個月達到要求，且有11個月超過標準數額，這個數字很難說他是一位表現稱職的員工，畢竟有半年之久的時間裡，黃氏並未符合此工作要求。績效最差的時間點，均是在1913年，分別是1、7、10三個月份。究其因，是年1月，黃遠生另有《少年中國》言論陣地在經營，且不時襄助《庸言》編務。加上黃氏擔任北京《亞細亞日報》律師，為該報揭露農林總長陳振先（1877-1938）在椿樹胡同狎妓事被控案辯護，是以分身乏術矣。7月，黃遠生當選進步黨庶政科副主任，忙於黨務相關事。另外，當時黃遠生也在想方設法奔走營救被殃及池魚的同鄉國會議員湯漪（1881-1942），⁸⁹所以無心於《時報》的工作上。而10月工作之倦怠，應可視為其長期觀察國內黨爭不斷，而心生厭煩所致。

黃遠生成為《時報》駐京通信員後所寫的第一篇文字，乃論述國務總理唐紹儀（1862-1938）主導的內閣五國大借款磋商事，言及此事波折，實肇因於外人與參議院議員皆對總理不信任，甚而引發其內閣危機。⁹⁰黃遠生接著發表〈政

⁸⁸ 包天笑著，劉幼生點校，《鈞影樓回憶錄·鈞影樓回憶錄續編》，頁254。

⁸⁹ 當時袁世凱深怕鄒魯會代表國民黨在國會對自己提出彈劾案，於是想先下手為強，並立殺雞儆猴之效。袁氏密令軍警多人至廣東議員的北京公餘俱樂部欲強行逮捕鄒魯，惟鄒魯適有事外出，議員湯漪、易宗夔等八人在此處做雀戰，遂一應被捕，並將賭具一併帶回。李國珍、黃遠生聞同鄉國會議員湯漪遭捕，旋奔走營救且親自到檢察廳做保，請求省釋。詳見王葆真，〈民國初年國會鬥爭的回憶〉，收入中國人民政治協商全國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文史資料選輯》，第82輯（北京：文史資料出版社，1982年），頁159-160。

⁹⁰ 北京第一特派員遠生稿，〈大借款波折詳記〉，《時報》，1912年5月12日，版2-3。

界內形記〉，詳細分析唐紹儀、袁世凱、梁士詒（1869-1933）三人關係，另分析內閣中主要人物與唐總理的種種協作。財政總長熊希齡、內務總長趙秉鈞（1859-1914）與唐總理三人之間的競合，是該內閣能暫時維持的主要原因。⁹¹即以大借款事為中心，黃遠生為文剖析其中最為外人擔心的問題——中國財政狀態。認為無論是唐總理南京演說、袁總統北京宣言或者是熊總長於北京報紙上發表之財政意見，三人連國家一年所需維持經費都各說各話，足見當局對於國家財政根本是毫無計畫可言，連帶影響其所倡議的還款保證。所以當熊希齡承接大借款談判時，各國乃抱持「對於中國大局尤相猜疑」態度，致大、小借款，或是小借款以外之墊款均無法保證可如數通過。⁹²圍繞著大借款問題，凸顯出參議員與內閣之間的齟齬，引發了唐、熊等人相繼請辭風波，一時之間願與之同進退的總長不少，幾乎癱瘓國務院之運作，黃遠生對此留有極細緻的觀察。⁹³

除此之外，黃遠生亦注意到新政府的另一件大事，「裁汰舊員，調用新員」，雖然傳出不少批評聲音，但多少對舊官僚習氣有所匡正，體現了民國新紀元之特色。⁹⁴但那只能說是企圖心展現，實際上整體官場習性改善有限，全國各報刊對此有不少批評。例如《申報》直指袁世凱之用人大有問題，點名趙秉鈞、

⁹¹ 黃遠生認為當時國務院主要人物有五人：唐紹儀（總理）、趙秉鈞（內務總長）、熊希齡（財政總長）、蔡元培（教育總長）、宋教仁（農林總長）。每有要議，總理總是就商於蔡、宋二人，但三人絕非相投契合。另外兩人，趙氏力守內務獨立主義，熊氏則因實力自信而自決一切。由此可見，國務院實無法合同一致運行，導致國內政界紛亂無已。詳見北京第一特派員遠生，〈政界內形記〉，《時報》，1912年5月13日，版2-3；本館政界特派員遠生，〈政界內形記（二）〉，《時報》，1912年5月30日，版2。

⁹² 本館政界特派員遠生，〈借款之大波折〉，《時報》，1912年5月29日，版2-3。（《遠著》未收）

⁹³ 本館政界特派員遠生，〈政界之風雲〉，《時報》，1912年6月1日，版2-3；本館政界特派員遠生，〈政界忽起忽伏之暗潮〉，《時報》，1912年6月3日，版2-3（《遠著》均未收）；本館政界特派員遠生，〈最近之秘密政聞〉，《時報》，1912年6月9日，版2-3；本館政界特派員遠生，〈大小零星雜記〉，《時報》，1912年6月19日，版2-3。其實，大演辭職戲碼的絕非唐、熊等人的專利，早在他們之前，趙秉鈞已一再搬演辭職劇目，堪稱個中名角。詳參〈新內閣之內幕〉，《申報》，1912年4月12日，版2；〈內務總長辭職不成〉，《申報》，1912年5月1日，版2；〈總統之調停忙〉，《申報》，1912年5月4日，版3；〈內務總長又請辭職〉，《申報》，1912年5月16日，版3。

⁹⁴ 本館政界特派員遠生，〈新政府之人才評〉，《時報》，1912年5月24日，版2-3。

王士珍（1861-1930）等有鴉片煙癮者，竟為其進用之人。⁹⁵ 特別是趙秉鈞，在袁氏首次擬訂內閣名單中即已將其列為出長內務部，孫文（1866-1925）曾以該名單中有五名正副首長人選為輿論反對，建議修訂。⁹⁶ 儘管輿情洶洶，最後經參議院表決，趙秉鈞仍穩坐內務部首長職位，足見其與袁世凱關係非比尋常。⁹⁷ 1912年5月31日，《中央新聞》登載趙秉鈞大事記，細數趙氏營私賄弊情事，其中牽涉軍警督察長烏珍（?-1912）之劣蹟甚多，烏氏旋藉口生事。6月2日，令南營游緝隊、兩廳巡警緝探隊二百餘人查封中央新聞社，並逕行逮捕社員。報界同仁聞之震動，旋於湖廣會館召開緊急會議，決定公推代表具呈連署書質問總統，何以內務部暨步軍衙門敢於侵犯約法、蹂躪人權？黃遠生當時亦以時報館名義加入連署，並居間調查事件原委，連續幾天對此事做出一番深刻報導。⁹⁸

1912年6月15日，《申報》有消息指出，唐總理近因國事勞瘁，時患微恙，擬請假若干日，以資將息。⁹⁹ 後來證實即在是日一早，唐紹儀已潛蹤赴津。社會對於其至天津個中原因，議論紛紛，或言養病，或謂探望眷屬，當時無人當他棄職潛逃，《申報》甚至斷言「唐氏與各國商訂借款為日已久，今正在要關，決

⁹⁵ 無名，〈論袁世凱之用人〉，《申報》，1911年12月16日，版3。

⁹⁶ 這五名正副首長分別是：內務部部長趙秉鈞、次長烏珍、教育部部長嚴修、外務部次長胡惟德、實業部次長楊士琦。詳見〈袁總統假定之各部長〉，《申報》，1912年3月4日，版2。

⁹⁷ 〈最後修正之國務員名單〉，《申報》，1912年3月26日，版2；〈記參議院表決國務員〉，《申報》，1912年4月1日，版2；〈新內閣人物小史〉，《申報》，1912年4月6日，版2。

⁹⁸ 本館政界特派員遠生，〈北京軍警之危機〉，《時報》，1912年6月8日，版2；北京政界特派員遠生，〈北京軍警之危機（續昨）〉，《時報》，1912年6月9日，版3（《遠著》均未收）；本館政界特派員遠生，〈報界之大風潮再誌〉，《時報》，1912年6月10日，版3。另外，關於中央新聞社被封之事，《申報》也做了一系列相關報導。詳見〈中央新聞社被封情形〉，《申報》，1912年6月8日，版2；〈全國報界俱進會大會第二日記事〉，《申報》，1912年6月8日，版7；〈中央新聞社員被捕續誌〉，《申報》，1912年6月10日，版3；〈中央新聞社員被捕三誌〉，《申報》，1912年6月12日，版2；〈京報風潮解決後之談片〉，《申報》，1912年6月13日，版2-3；〈京報風潮之尾聲〉，《申報》，1912年6月15日，版2。

⁹⁹ 〈國務院之花花絮絮〉，《申報》，1912年6月15日，版2-3。

不棄職」。¹⁰⁰兩天後，臨時大總統袁世凱下令唐氏著給假五日，並任命外交總長陸徵祥（1871-1949）暫行代理國務總理事宜。¹⁰¹6月22日，《申報》報導給出唐氏潛行至津的第三個原因——「京中軍界或有不利於唐的行動」。¹⁰²三天後，黃遠生方對此事做一番文字論述。首篇〈唐總理出亡確記〉詳列其出走原因，並按輕重排比，使讀者一目了然其出亡的心路歷程；接著分析後繼內閣問題，不論代理說（只換總理一人）或是重新組織說，皆有其必須要面對的問題，惟考慮實際政局情勢，則以代理說為最平和容易。第二天持續連載〈唐總理出亡續記〉，詳加描述總理出亡後各方肆應，包括擔任總統說客之梁士詒與唐氏的接觸、袁世凱總統與國務員對此事的態度、各國代表對陸代總理的看法。¹⁰³6月27日，袁世凱頒布命令——「國務總理唐紹儀因病呈請解職，唐紹儀准免國務總理本官」。¹⁰⁴黃遠生在隔天發表〈唐紹儀去後之舞臺上光景〉，指出在總理繼任人選上，袁總統實屬意徐世昌（1855-1939）。黃氏在採訪徐氏的過程裡，亦覺其「寬博無矯飾」，但以徐氏乃「舊朝秉政大官，復為新朝當軸」，嵌合於其時政治生態而言，確實不甚相宜，其中尤以共和黨堅持此見而反徐甚烈。所以，最後仍是由陸代總理真除。¹⁰⁵

據黃遠生觀察，陸徵祥具有「歐洲文明政治家之風」，加上各國公使多稱譽其外交上的表現，期許陸氏成為中國現勢最偉大之政治家，或有達成國家統

¹⁰⁰ 〈唐總理出亡之推測者〉，《申報》，1912年6月20日，版2。

¹⁰¹ 〈六月十七日臨時大總統命令〉，《申報》，1912年6月21日，版2。

¹⁰² 〈咄咄民國竟有出亡之總理〉，《申報》，1912年6月22日，版2。

¹⁰³ 本館政界特派員遠生，〈唐總理出亡確記〉，《時報》，1912年6月25日，版2-3；本館政界特派員遠生，〈唐總理出亡續記〉，《時報》，1912年6月26日，版2-3。（《遠著》均未收）相關新聞亦可參見〈如火如荼之北京政界〉，《申報》，1912年6月26日，版2。

¹⁰⁴ 「命令」，《申報》，1912年6月30日，版2。

¹⁰⁵ 本館政界特派員遠生，〈唐紹儀去後之舞臺上光景〉，《時報》，1912年6月28日，版2-3。（《遠著》未收）關於陸徵祥出線的原因，可另詳參〈陸徵祥選任國務總理之原因〉，《新聞報》，上海，1912年7月1日，版2。另外，袁世凱與徐世昌二人私誼甚篤，徐氏的《韜養齋日記》中對此留有相當資料。參閱王學斌，〈徐世昌與袁世凱關係探微——以《韜養齋日記》為線索的考察〉，收入張華騰主編，《辛亥革命與袁世凱：清末民初社會轉型時期人物研究》（鄭州：河南大學出版社，2014年），頁529-536。

一之機會。正是陸氏此種性格，加上認定其職務是以輔佐政府元首為首要，於是一切政令唯袁世凱之命是從，致參眾兩院多數議員視其為袁總統傀儡，是以陸徵祥上臺組閣伊始便多所曲折。¹⁰⁶ 其中尤以同盟會堅持政黨內閣影響最大，要求同盟會閣員需服從黨意而辭職，影響所及，造成十部中缺人甚夥，更使得第二任臨時總理組閣處境艱難。¹⁰⁷ 同盟會的作為，引起各界廣泛討論。徐佛蘇（1879-1943）所主持的《國民公報》直指同盟會眾在「南京所設假政府」，對當時北方內閣所謂國政大計者，無有一件事不受其掣肘，致國事蝸蟻。報文一出，同盟會參議員大表不滿，要求中樞嚴加懲辦；¹⁰⁸ 宋教仁（1882-1913）、姚雨平（1882-1974）等輩藉其主辦的《太平洋報》，宣傳《國民公報》假政府說應予「叛逆罪」論處，¹⁰⁹ 並聯合各地同盟會所屬報刊連署發電要求政府詳探拿辦徐藍餘黨；¹¹⁰ 更為激烈的是率眾搗毀報館情事，事緣同盟會眾見報後，旋圍報館相質，勒令交出該報主筆藍公武（1887-1957），為徐佛蘇堅拒，會眾遂動手搗毀報館並毆打徐氏。會眾領首者田桐（1879-1930），是同盟會元老也是記者出身。¹¹¹ 這一場記者打記者的鬧劇，連同列同盟會元老的胡瑛（1884-1933）等人都看不過去，紛紛予以嚴厲譴責。看在黃遠生眼裡，雖然覺得「同盟會之非盡以暴民充塞」，但胡氏等人對田桐的申斥，不過是流於口誅筆伐，實際上無法可管，某種程度暴露了同盟會改組之迫切。¹¹² 其時，反對陸徵祥者非僅同盟會而已，例如統一共和黨員谷鍾秀（1874-1949）在陸氏上臺後不久旋提出彈劾案。事緣陸徵祥到院宣布政見，袞袞議員諸公引領企盼，咸認總理對於民國大政必有

¹⁰⁶ 石建國，《外交總長陸徵祥》（福州：福建教育出版社，2015年），頁111。而陸徵祥個人對此事的看法，可詳參陸徵祥著，王眉譯，《回憶與隨想：從民國外交總長到比利時修道院修士》（上海：上海遠東出版社，2016年），頁29-60。

¹⁰⁷ 本報駐京記者遠生，〈第二次難產之內閣〉，《時報》，1912年7月6日，版3；本報駐京記者遠生，〈第二次難產之內閣（續）〉，《時報》，1912年7月7日，版2-3；本館駐京記者遠生，〈大小零星雜記〉，《時報》，1912年7月17日，版3。（《遠著》均未收）

¹⁰⁸ 〈同盟派參議員之大質問〉，《亞細亞日報》，1912年8月5日，版2。

¹⁰⁹ 天遂，〈國民公報案之辨惑〉，《太平洋報》，上海，1912年7月15日，版2。

¹¹⁰ 〈緊要公電〉，《太平洋報》，1912年7月22日，版6。

¹¹¹ 嚴希敏，〈孫中山先生身邊的田氏兄弟—記辛亥革命中的田桐、田桓〉，《湖北文史》，第1期（2011年6月），頁51-60。

¹¹² 本館駐京記者遠生，〈同盟會員毆毀報館記〉，《時報》，1912年7月16日，版2-3。（《遠著》未收）

高見，不意陸氏登壇講演只言及「開菜單做生日」等等鄙意俚詞，一直到結束未言政治一字，全院詫駭，遂有提出彈劾總理失職案一事。¹¹³

當時黨爭劇烈，借用黃遠生的觀察，「北京幾成為黨人黨事之世界」。¹¹⁴共和元勳張振武（1877-1912）與孫武（1879-1939）聯名宴請同盟會、共和黨兩黨名士暨所識新聞記者於德昌飯店調和黨爭。黃遠生亦在被邀請之列，他將整個餐敘過程記錄成〈德昌飯店之一夕〉一文，眼尖的黃氏發現，前述記者打記者的主角田桐與徐佛蘇被安排坐在同一排，大有調和意味。然席間各要人發表演說，大多徒託空言，黃氏廁身其間，大有心生「調和調和則未免寥廓而無當耳」之慨。¹¹⁵詎料8月14日方在德昌飯店請客的張振武，隔天晚上十時已淪為階下囚，凌晨一時伏誅，整個過程最令人非議之處即是未經公開軍法審判而處刑。湖北籍的孫武、劉成禺（1876-1953）、鄭萬瞻（1880-1943）諸人，深恐被冠上賣友求榮罪名，是以質問最力。¹¹⁶他們要求大總統宣布槍斃張振武之理由，其質問要點有二：一是罪狀不確實；另一是處刑不合法。連署議員更將矛頭直指層峰，謂：「大總統有特赦之權並無特殺之權，今據一偏之論一電之傳，何以遽奪其生？」¹¹⁷此處的「一電之傳」即是指副總統黎元洪（1864-1928）的真電。根據黃遠生的秘密探訪得知，此次張案之發生，實肇因於這一封密電。據悉當時袁世凱旋電召趙秉鈞、馮國璋（1859-1919）、段祺瑞（1865-1936）、段芝貴（1869-1925）四人至總統府密商良久方覆電武昌方面，是以有之後逮捕、槍斃等事件的展開。¹¹⁸由此可知，整起捕殺張振武事件實蓄謀已久，絕非臨時起意。¹¹⁹

¹¹³ 谷鍾秀，《中華民國開國史》（臺北：文星書店，1962年），頁104-105。然而，在黃遠生的分析下，谷氏此舉只是其個人意氣之爭，以及其背後顧全統一共和黨之面子問題而已，毫無任何國家整體考量。詳見本館駐京記者遠生，〈不死不活之彈劾案〉，《時報》，1912年8月9日，版3。（《遠著》未收）

¹¹⁴ 本報駐京記者遠生，〈政談竊聽錄〉，《時報》，1912年10月5日，版2-3。

¹¹⁵ 本館駐京記者遠生，〈德昌飯店之一夕〉，《時報》，1912年8月21日，版3。（《遠著》未收）

¹¹⁶ 本館駐京記者遠生，〈張振武案始末記〉，《時報》，1912年8月23日，版3。

¹¹⁷ 〈張伯烈等質問張方鎗斃案真相〉，《申報》，1912年8月24日，版2-3。

¹¹⁸ 本館駐京政界特派員遠生，〈張振武案之研究〉，《時報》，1912年8月31日，版3。

¹¹⁹ 特別是黎元洪與張振武之間的齟齬已久，德昌飯店的夜襲逮捕實是黎氏長期以來在鄂排

因張案而喧騰不已的政局，迎來了一位重量級的「力任調和」者——標榜功成不居的孫文北上關切。¹²⁰然而，此時的孫氏正帶著他的鐵路修築計畫前來尋求政府的奧援，並積極與北京報界友善，期望為之鼓吹大造聲勢。¹²¹所以可想而知，其對於所謂關切張案所能付出的心力了。加上孫文向例以大局為重的形象深為袁世凱所知悉，乃大加利用，於是使得孫氏此行重心皆倒向了鐵路修築計畫的宣傳上，對於湖北籍議員擬提的彈劾案，孫文甚至不只一次在公開場合上答覆「大可不必」之意，這對張案在社會輿論中的快速消退產生了極大的影響。¹²²

為了讓全國鐵路修築順利次第進行，孫文倡議與各國商人商議借款招股事宜，以確保經費之無虞。然而，外國借款名目顯然讓不少人憶起此前內閣主張之大借款事，所以一時疑慮四起。¹²³黃遠生嘗出席9月14日孫文在迎賓館所召開的報界特別招待會，席間黃氏對孫文提問修築鐵路上的「外人勢力」各項相關問題，顯見其對孫文的鐵路修築計畫，頗下過一番功夫研究。¹²⁴黃氏另一篇針對此事的觀察報導指出，修築鐵路不但能發展中國實業（經濟），且能解決滿蒙藏問題（內憂），進而徐圖阿富汗、波斯、東土耳其、小亞細亞（擴張領土），真是一份「利益大矣、美矣，莫以加矣」的偉大計畫。¹²⁵這一段極盡嘲諷的文字，描繪出黃氏頗不以為然的想法。其實，包括以美國廣築鐵路為師、引進外資以為修路經費、連通中國與外國間的鐵路、中外共同經營交通等等構想，顯示孫文的鐵路思想中具有極強烈的世界意識，惜囿於當時的國內外政經局勢，確實

除張振武勢力的最後結果。參見赫連勃勃大王（梅毅），〈國殤為鬼無新舊—從張振武看辛亥首義元勳們的下場〉，《1911：革命與宿命》（北京：九州出版社，2011年），頁323-334。

¹²⁰ 〈彈劾政府案潰滅之真相〉，《申報》，1912年9月3日，版2。

¹²¹ 〈報界歡迎孫中山紀事〉，《申報》，1912年9月9日，版2-3；〈孫中山開茶話會紀事〉，《申報》，1912年9月11日，版2。

¹²² 楊曉娟、趙志強、康宏，〈孫中山在張振武輿論風潮中的失誤及其影響〉，《社會科學論壇》，第11期（2011年11月），頁214-219。

¹²³ 天放，〈心直口快〉，《申報》，1912年9月16日，版10。

¹²⁴ 〈孫黃同日招待報界紀事〉，《申報》，1912年9月20日，版2-3。

¹²⁵ 本館駐京記者遠生，〈孫中山鐵路計畫之發表〉，《時報》，1912年9月9日，版2-3。（《遠著》未收）

有股曲高和寡的意味。¹²⁶ 要言之，當時中國所亟需解決的各項重大問題所在多有，修築全國鐵路，似乎非當務之急。

孫文去京之後，中樞又迎來另一位深具政治抱負的梁啟超。這一位言論天驕的到來，眾人引領而望者，引用黃遠生當日代表北京報界同仁歡迎會上致詞來說，即是指導現今中國各政黨以促進其發達進步。另外在共和黨化石橋本部舉辦梁氏的歡迎會上，黃遠生更推崇梁啟超為「吾國今日有系統、有組織之政治家」。¹²⁷ 此處政治家一語，乃指梁氏以報章鼓吹學說、輸灌知識，大益於國家社會，遺響至今日共和告成，或可套用梁氏之壯語乃「報紙上之黑血所釀成」。梁氏斯語不但指出其歷年從事新聞業所造成的社會影響，更凸顯出民國肇建後各方人士宜負積極責任力圖建設，其所憑藉者則是注重與保障人人言論自由，所形諸之論述或刊載於報刊文字上，一收傳播影響之效；一收群眾討論之益。此番言論對正獻身言論事業的黃遠生而言不啻為一種黽勉，更有一種使命傳承的味道。又適逢「俄蒙協約」發表，「北京政界異常震駭」，¹²⁸ 各方對於政府溺職的訶謔紛至沓來。黃遠生、張君勱、藍公武遂共謀籌辦刊物，以此向腐敗之政府、官僚、政黨宣戰。三人意氣風發，旬日內即議定出一份「主持正論公理，以廓清腐穢，而養國家之元氣」為宗旨的《少年中國》。¹²⁹ 這個「定謀於立談」的辦報結果，在不久的將來結束了黃遠生在《時報》的言論陣地，也影響其「言論為活」理念的愈加貫徹執行。

¹²⁶ 陳曉東，〈孫中山鐵路思想與世界的意識〉，收入林家宥、李明主編，《看清世界與正視中國：孫中山與世界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選集》（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2005年），頁136-148。

¹²⁷ 〈共和黨之歡迎會〉，《新聞報》，1912年10月30日，版3。

¹²⁸ 「專電」，《申報》，1912年11月11日，版2。

¹²⁹ 〈《少年中國》之自白〉（1912年12月12日），收入黃遠庸，《黃遠生遺著》，卷一（臺北：華文書局，1968年），頁9。

肆、公明督責——《少年中國》週刊的創辦

前述《少年中國》的創刊起因於「俄蒙協約」的發表，關於此事需多所覆按，方能切中實情。辛亥革命前夕，天下鼎沸，沙俄即趁清廷無力他顧，唆使在庫倫的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1869-1924）宣布蒙古獨立，並組織自己的軍隊，舉凡武器、彈藥、軍事訓練概由俄國提供。¹³⁰ 民國肇建後，對於外蒙獨立一事，雖多所折衝，但仍一無所獲。不久，俄國原駐清公使廓索維慈（Ivan Korostovets, 1862-1933）奉命至庫倫與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訂定「俄蒙協約」，徹底排除中國在蒙古的一切勢力。消息傳出，群情大嘩，甚者更有不惜訴諸征蒙者。¹³¹ 陸軍總長段祺瑞嘗表示，各省軍隊請願征庫者已有三十萬之譜。¹³² 中樞方面，聞此事憤不欲生的袁世凱，立即召集總理趙秉鈞暨全體閣員到府密議，並召集秘書各員及外交各顧問復行會議，一時頗有應對解決的態勢。實則不然，《大公報》在報導參與此國是會議之袞袞諸公時用了「目瞪口呆」四個字來形容，¹³³ 足見他們對外蒙問題根本不知所措。即便是孫文，其所提對蒙三大主張：一、關於外交須持強硬態度；二、對於蒙古須持進攻主義；三、對待效順民國之各蒙須施羈縻手段，亦受時人忿詈不已，直斥其「模稜敷衍之甚」。¹³⁴ 加之外交總長梁如浩（1863-1941），不思亡羊補牢，即便俄國駐華公使已當面向其直陳不諱俄蒙協約事，梁氏尚自欺欺人，謂中俄兩國國交親睦，最後逕自棄

¹³⁰ O. Edmund Clubb, *China & Russia: The "Great Game"*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1), pp. 149-160.

¹³¹ 〈各政黨對於俄蒙協約之悲痛〉，《大公報》，1912年12月15日，版3；〈省會力主征蒙〉，《大公報》，1912年11月15日，版3；〈駐英劉使主戰之急電〉，《大公報》，1912年11月18日，版3。征蒙確實為當時中樞解決蒙古獨立的另一手準備，可詳參〈總統府星期三之大會議〉，《大公報》，1912年11月15日，版2；〈易督消息〉、〈通令各省緩裁軍隊〉、〈通電邊省設立籌防處〉、〈俄蒙協約聲中之大借款〉等文，均見《大公報》，1912年11月17日，版3；〈政府調兵籌餉之大計畫〉，《大公報》，1912年11月25日，版3。另外，亦有主張對內蒙用兵的謬論，言如此則「外蒙聞我兵威，自然心驚膽落，悔罪內向」。參見无妄，〈怪哉竟有主張攻伐內蒙者〉，《大公報》，1912年11月19日，版2。

¹³² 〈段總長通電各省之內容〉，《大公報》，1912年12月8日，版3。

¹³³ 〈大總統關於蒙事之通電〉，《大公報》，1912年11月12日，版2。

¹³⁴ 夢幻，〈閒評二〉，《大公報》，1912年11月23日，版5。

職潛逃。¹³⁵ 當時整個中國，上自總統下至黎庶，對於蒙事的肆應，梁啟超的觀察——政府狼狽求救，社會沸熱如狂¹³⁶——可謂一語中的。

黃遠生、張君勱、藍公武三人年紀相仿、均具留日學歷；黃、藍同是共和黨政務研究部研究委員，與張氏所屬共和建設討論會在政治上趨近，張君勱甚至嘗有行動，欲聯合成就「另造一個大的政黨」。¹³⁷ 這些或多或少成為三人脾胃相投的原因。面對紙糊政府對俄蒙協約事所研擬紙糊政策的劣陋，¹³⁸ 黃遠生等三人，咸認政府諸公甘為亡國之官吏與政客，我等極不願為亡國之國民，乃共決創辦《少年中國》。¹³⁹ 籌辦伊始即立有同人規約「七不七當」云云，頗能呈現其辦刊宗旨：

- 一、七不：（一）不敷陳學理。（二）不上條陳的政策。（三）每期不得有未完的文字。（四）不受請託。（五）不問黨派但問公理。（六）不問恩怨但問是非。（七）未詳。
- 二、七當：（一）當與腐敗之政府宣戰。（二）當與腐敗之官僚宣戰。（三）當與腐敗之政客宣戰。（四）當與世界之眼光相針對。（五）當呼號困苦社會之不平。（六）當歡迎有氣力有血性的事業。（七）當歡迎有氣力有血性的文字。¹⁴⁰

為了提供良心暢言的園地，所以無藉於外援，一應開銷端靠三人薪金所入。

¹³⁵ 〈政府斷送蒙古之真因〉，《大公報》，1912年11月14日，版3。

¹³⁶ 〈與嫻兒書〉（1912年11月14日），收入梁啟超著，胡躍生校注，《梁啟超家書校注本》，頁310。

¹³⁷ 這三人中生於1885年的黃遠生稍長張、藍二人兩歲（兩人俱是1887年出生）。黃氏畢業於日本中央大學法律科，張君勱公費留學日本早稻田大學政治經濟科，藍公武則是日本東京帝國大學哲學系畢業。參見饒懷民整理，〈共和黨資料選〉，收入中南地區辛亥革命史研究會、武昌辛亥革命研究中心編，《辛亥革命史叢刊》，第8輯（北京：中華書局，1991年），頁171-188；鄭大華，《張君勱傳》（北京：商務印書館，2012年），頁22-24；覃仕勇，《隱忍與抗爭：抗戰中的北平文化界》（北京：北京時代華文書局，2015年），頁35-41。

¹³⁸ 无妄，〈紙糊政府之紙糊政策〉，《大公報》，1912年11月15日，版2。

¹³⁹ 〈《少年中國》出版宣言〉，《亞細亞日報》，1912年11月14日，版4。

¹⁴⁰ 〈《少年中國》之七不與七當〉，《亞細亞日報》，1912年11月13日，版3。

刊物雖不仰賴外人投稿，惟歡迎有氣力、有血性之文字。總的說來，大部分文字概由三人一肩承擔。¹⁴¹ 今就《黃遠生遺著》一書中所輯黃氏在《少年中國》所發表的文字，略窺其在言論上奮鬥努力的成果與影響。

表3、黃遠生在《少年中國》發表之文章

| 篇 名 | 發表時間 | 與袁總統相關 |
|---------------|-------------|--------|
| 社會心理變遷中之袁總統 | 1912年11月21日 | ● |
| 平民之貴族奴隸之平民 | 1912年11月27日 | ● |
| 三黨合併論 | 1912年11月27日 | |
| 遁甲術專門之袁總統 | 1912年12月4日 | ● |
| 《少年中國》之自白 | 1912年12月12日 | ● |
| 個人勢力與國家權力之別 | 1912年12月19日 | ● |
| 不黨之言 | 1912年12月19日 | |
| 正告袁總統 | 1912年12月19日 | ● |
| 游民政治 | 1912年12月26日 | ● |
| 新年所感 | 1913年1月17日 | ● |
| 官迷論 | 1913年1月17日 | ● |
| 死門開而生門絕 | 1913年1月26日 | |
| 告陸總長及周總長 | 1913年1月26日 | |
| 政黨安在 | 1913年1月26日 | |
| 爭總統說 | 1913年2月4日 | ● |
| 土耳其之政變 | 1913年2月4日 | |
| 政局之險惡 | 1913年2月4日 | ● |
| 最近之袁總統 | 1913年2月20日 | ● |
| 袁總統此後巡迴之逕路 | 1913年11月26日 | ● |
| 關於某當局所發表談話之談話 | 未詳 | |

資料來源：黃遠庸，〈黃遠生遺著〉，卷一、二。

¹⁴¹ 張君勱，〈黃遠生遺著序二〉，收入黃遠庸，〈黃遠生遺著〉，卷一，頁1。

依表3所示，黃遠生在《少年中國》總計刊載了20篇文章，分別是1912年9篇、1913年10篇，以及1篇時間未詳。發表時間集中於1912年11月至1913年2月之間。其中需特別留意的是〈袁總統此後巡迴之逕路〉一篇的登載時間，該文發表於1913年11月26日，顯異於其他文章發表的週期。《少年中國》於1913年2月20日之後即不再出刊，故此文斷無在11月26日登載之理，所以只能視作《黃遠生遺著》一書編輯或手民之誤。另外，早在1912年11月24日即有報刊報導梁啟超針對《少年中國》的熱血過度，已對黃遠生等三人頗致諷勸云云。¹⁴²甚至傳出，梁氏閱《少年中國》後大怒，嘗對三人加以呵斥情事。以上皆說明梁氏對於《少年中國》內容的態度，甚至有以干涉。加上張君勱此時決定至德國留學，鐵三角的缺一對於《少年中國》而言到底有何影響？黃遠生在鴻興樓餞別張君勱的一番講演，道出了其對此最深沉的悲鳴。他以唱戲為喻，言《少年中國》之存在，實為一堅守絕對看戲的地位，監督政府此一唱戲綜合體，兩者固守本分，即能唱出完滿好戲。¹⁴³如此看來，《少年中國》停刊於1913年2月20日，在主客觀條件下，似乎是不易之論。

《少年中國》創刊號刊刻三千份，發交各報房分送，頃刻而盡。據悉乃因其「不拘黨界，滿紙皆熱烈的文字，大為政客所歡」所致。¹⁴⁴黃遠生一語「以此淺薄之著作，而過蒙海內之推重至此」，¹⁴⁵足見《少年中國》問世後，廣受時人熱切討論的情況。在創刊號中，黃遠生即發表〈社會心理變遷中之袁總統〉一文，這篇篇幅未滿九百字的文章，黃氏將其三人所議定的「以此向腐敗之政府、官僚、政黨宣戰」創刊宗旨論述得淋漓盡致。黃遠生認為時下共和政府之所以能立國，在於議會等機關之施行政治能與其相應，而袁世凱一人實居關鍵位置。然袁氏本人卻「利用之手段有餘，愛國及獨立之熱誠不足」，影響所及，造成官僚們虛應故事。而政黨則概分為絕對倚賴派（袁氏家奴）、嚴明監督派，兩派專以調停為要，實則擱置國家重要決議。是以日久國民咸對袁氏憤怒與失望，遂有謾罵言論產生，這亦是《少年中國》所要敬告袁公者。¹⁴⁶

¹⁴² 〈《少年中國》之少年談〉，《亞細亞日報》，1912年11月24日，版3。

¹⁴³ 〈鴻興樓之送別大會〉，《申報》，1913年2月22日，版6。

¹⁴⁴ 〈《少年中國》之少年談〉，《亞細亞日報》，1912年11月24日，版3。

¹⁴⁵ 〈《少年中國》之自白〉（1912年12月12日），收入黃遠庸，《黃遠生遺著》，卷一，頁7。

¹⁴⁶ 〈社會心理變遷中之袁總統〉（1912年11月21日），收入黃遠庸，《黃遠生遺著》，卷

那麼維繫臨時政府綱常的「臨時約法」作用與地位何如？黃遠生對此有相當的妙喻。他指出有種種限制的約法，對於嫻熟於遁甲術的袁世凱而言，雖身受縛勒，但見其指天畫地，念念有詞，周身繩索蜿蜒盡解，一語道破總統根本不把「臨時約法」當作一回事。對此，黃遠生認為不論總統集權抑或是責任內閣制，問題不在於相關法令的制訂，而在於袁氏之遵守與否。¹⁴⁷ 這裡點出了袁世凱在民初政局中的特殊存在，套用黃遠生的話，即其勢力、魄力、經驗，當時中國無人可與之比偶。既然如此，為什麼袁氏主持的政府仍舊蝸蟻沸羹？黃遠生認為原因出在袁世凱個人智識不能與新社會相接，且其公心太少而自扶植勢力之意太多。¹⁴⁸ 特別是扶植個人勢力一項，尤為各方詬病，惟黃遠生從國家權力角度方向析之，直言袁總統之能任命百官、編制軍隊等，實源自於國家機關賦予總統之權力，非彼個人之「袁世凱」之權力。換言之，這不僅僅是袁氏一人需有此體認，舉凡各政黨、議員、官僚等均須了解服從國家權力之必要性，才能臻於法治國家之境。¹⁴⁹ 然而，結果卻是言者諄諄，聽者藐藐。當時全國官吏各徇其黨，豪猾奸蠹各奮其私，身負眾望的袁世凱根本束手拱聽，徒以文告塗飾而已。¹⁵⁰

上述針對袁世凱的指摘文字，形諸了黃遠生所謂「總統府即政府；政府即總統府」的言論模式，¹⁵¹ 也因此使得《少年中國》贏得「總統府之督察院」之名，¹⁵² 盛名背後不啻為三人文字辛勤耕耘成果的肯認，亦是刊物引起各方注目、備受評論的時刻。時人稱許《少年中國》這報界後起之秀，「以特別之旗幟，放特別之光明，犀利崢嶸！」¹⁵³ 對此，黃遠生嘗覺得「譽揚過當，愧不敢

一，頁1-2。

¹⁴⁷ 〈遁甲術專門之袁總統〉（1912年12月4日），收入黃遠庸，《黃遠生遺著》，卷一，頁5-7。

¹⁴⁸ 〈《少年中國》之自白〉（1912年12月12日），收入黃遠庸，《黃遠生遺著》，卷一，頁10-12。

¹⁴⁹ 〈個人勢力與國家權力之別〉（1912年12月19日），收入黃遠庸，《黃遠生遺著》，卷一，頁13-16。

¹⁵⁰ 〈正告袁總統〉（1912年12月19日），收入黃遠庸，《黃遠生遺著》，卷一，頁63-65。

¹⁵¹ 〈民國之存亡與袁總統（續）〉，《民主報》，北京，1912年11月26日，版1。

¹⁵² 〈最近之袁總統〉（1913年2月20日），收入黃遠庸，《黃遠生遺著》，卷一，頁55。

¹⁵³ 哲維，〈祝《少年中國》之少年〉，《亞細亞日報》，1913年1月7日，版6。

當」。¹⁵⁴ 同業如《亞細亞日報》亦盛讚《少年中國》「文章有功於社會也」。¹⁵⁵ 章士釗（1881-1973）亦作函向黃遠生稱述《少年中國》文字讀來令人「慷慨奮迅，燭照幾先，至今未或忘之」。¹⁵⁶ 當然也有人認為該刊督責政府當道過急！黃遠生自己在其〈《少年中國》之自白〉一文中曾指出這一點，但並未指明出自何人。前述《亞細亞日報》盛讚《少年中國》的同篇文字裡，特別列出嚴復（1854-1921）撰寫的〈論國民責望政府不宜過深〉一文，給我們提供了相當線索。《亞細亞日報》記者將該文與〈《少年中國》之自白〉一起排比介紹，推為新近言論界之兩大文章。加上兩篇文章間存有某種相應論調，雖然彼此間互無指稱，但揆諸嚴復與袁世凱之關係，嚴氏此文之作，半是交情半是私，就算被視為袁氏說項，亦非誣言。¹⁵⁷

《少年中國》更大的壓力來自於梁啟超的關切，當時梁氏正自戮力重建其新聞事業，謀劃辦報經費正是其首要之務。袁世凱允諾撥款襄助，解決了梁氏公私兩方的乏困。是以當《少年中國》用激切、譏諷字詞加諸於袁總統身上時，梁氏豈能袖手旁觀。何況該刊編輯三人，於私皆有欽慕梁氏之情；於公均列名梁氏新創言論事業《庸言》撰述人名單之上，¹⁵⁸ 足見三人與梁啟超關係並非泛泛，所以才前述梁氏因《少年中國》內容對三人加以呵斥情事。這件事情對三人的影響蓋有輕重之別，其中張、藍二人份屬梁門弟子，對於老師的雷霆之怒自不敢等閒視之，而梁啟超之於黃遠生而言，只是其新聞言論事業裡令人崇敬的老前輩而已。就在面斥事件發生的幾天後，黃遠生在《少年中國》發表一篇名為〈游民政治〉的文章，說到袁世凱之用人毫無品行可言，男盜女娼者亦用之。黃氏最後得

¹⁵⁴ 〈無恥之由來〉，收入黃遠庸，《黃遠生遺著》，卷一，頁44。

¹⁵⁵ 哲，〈新近言論界之兩大文章〉，《亞細亞日報》，1912年12月15日，版6。

¹⁵⁶ 章士釗，〈答黃君遠庸〉（1915年9月27日），收入章含之、白吉庵主編，《章士釗全集》，第三卷（上海：文匯出版社，2000年），頁612-614。此封書函根據該書編者所注，表示源自《甲寅雜誌存稿（下）》，然筆者查閱該刊發現〈答黃君遠庸〉一函內容並無「曩在京師，讀左右所為《少年中國報》，慷慨奮迅，燭照幾先，至今未或忘之」記錄。參閱章士釗著，《甲寅雜誌存稿》，下冊（上海：商務印書館，1922年），頁94-98。另翻閱《甲寅》亦無所獲，所以先暫存此說，留待他日方家考證研究。

¹⁵⁷ 嚴復，〈論國民責望政府不宜過深〉，收入氏著，孫應祥、皮后鋒編，《嚴復集》補編（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4年），頁124-127。

¹⁵⁸ 〈梁啟超啟事〉，《庸言》，第1卷第1號（1912年12月），無頁碼。

出結論：「雞鳴狗盜之士，天下以袁門為最多」，¹⁵⁹文字依舊辛辣異常。另一篇文章甚至直言，當前雜亂無章的政局，則中國運命可以二言定之：「瓦解於前清，魚爛於袁總統」，¹⁶⁰顯見黃遠生不全然把梁氏的諫勸當作行事規範。

報人徐鑄成（1907-1991）嘗為文指出，袁世凱是以恐怖手段壓制北京各報。譬如《民立報》揭露袁氏秘密行五國善後借款事，見報當晚，袁世凱旋令北京軍警包圍報社，捉拿張季鸞（1888-1941）、曹成甫（1871-1913）二位創辦人下獄。經李根源（1879-1965）等人多方設法營救，張氏方在糜繫三個多月後獲釋，而曹氏則早已病死獄中。¹⁶¹如此看來，袁世凱怎麼能容忍《少年中國》血氣猛烈的文字內容？關於這個問題的探究，首先應從梁啟超的居間位置論起。前已述及袁梁此時關係融洽，既然任公對《少年中國》已有所動作，袁世凱樂於做個順水人情，靜觀其變。再者，翻開《庸言》撰述人名單，正符袁氏當時亟欲聘求名士盡為其所用之想法。名單上縱有反袁人物，然率由梁任公羈縻之，不用袁氏武力彈壓，結果讓雙方創造出某種程度的「友善」。對於袁世凱而言，或許存有以此形塑個人尊重言論自由形象的算計。所以在權衡得失利弊之後，袁世凱有了上述容忍異音的賢明表現。當然這個畸形的態勢處在當時政治氛圍下不會維持太久，身處其間的每一個人人都明白這個道理，《少年中國》已是強弩之末。

儘管黃遠生在《少年中國》上的文字力道依舊未減，但是他已經慢慢把言論陣地又拉回《時報》上來，這由1913年2月黃氏在該報所生產的通信文章數量又回到報館「一星期至少要有兩篇通信」的要求標準，可資證明。此時的《少年中國》，三少中的張君勱已如前述打算出國留學；藍公武已成江蘇省新科省議員，準備為民喉舌；¹⁶²黃遠生則名義上擔任《時報》駐京通信員、《少年中國》創辦兼主撰述人、《庸言》撰述人。是年8月開始更成為《時報》、《申報》兩報

¹⁵⁹ 〈游民政治〉，（1912年12月26日），收入黃遠庸，《黃遠生遺著》，卷一，頁17-20。

¹⁶⁰ 〈政局之險惡〉，（1913年2月4日），收入黃遠庸，《黃遠生遺著》，卷一，頁49-51。

¹⁶¹ 徐鑄成，《報人張季鸞先生傳》（北京：三聯書店，2018年修訂版），頁53-55。關於此事件始末可詳參李滿星，《張季鸞與民國社會》（天津：百花文藝出版社，2011年），頁39-62。

¹⁶² 〈各省之新選參議員一覽〉，《亞細亞日報》，1913年2月28日，版2。

駐京經理，¹⁶³ 可謂在報界相當活躍。可是他此時的活動重心顯然不在耕耘報端文字，而是藉其報界盛名推動中日記者俱樂部之成立等相關事務。早在1912年11月，在京的中日兩國記者即有意倡組中日新聞記者俱樂部，旨在研究交流時事問題。諸人公推汪榮寶（1878-1933）、神田正雄（1879-1961）二人主其事，擬具相關草章。¹⁶⁴ 俱樂部成立後，黃遠生被舉為十人評議員之一。¹⁶⁵ 1913年3月，神田氏又提議，在這個基礎上組織中日協會，擴充中日兩國國民交際，獲與會人士一致贊成。旋在六國飯店開會討論組織方法，推定會章起草人十名（中日各半），黃遠生赫然在列。¹⁶⁶

此外，黃遠生還熱衷於政黨活動，參與國事維持會附設之憲政研究會，並與民主黨黨魁湯化龍一同被舉為副會長。¹⁶⁷ 或許出於這個原因，黃遠生對於國會裡黨爭的觀察顯得相當留心。當時國民黨計劃拿下參眾兩院議長寶座，並認定以國民黨在國會絕大多數的優勢，必能達成使命。惟忌憚採用無記名投票，恐黨員意志不堅者為他黨利用無從查考，遂力主記名投票。共和、民主、統一三黨明瞭國民黨的盤算，故堅持必用無記名投票。據黃遠生描述云：「人人憤怒，摩拳擦掌，言之有餘恨，若將與彼敵黨不共戴天。」¹⁶⁸ 一方面呈現雙方攻防之劇烈，另一方面則顯示黨爭導致國會停擺的亂象紛乘，加上宋教仁案在國民黨機關報的操作下，形塑「袁犯—趙犯—討—殺—妖—賊」面向，一時雙方概有兵戎相見之說。黃遠生對此特予著文籲請兩大政黨（國民黨、進步黨）以國家為優先，重加思索進退方略，則眾國民為幸甚矣。¹⁶⁹ 稍後，黃氏加入進步黨，被眾理事們指

¹⁶³ 〈上海《時報》經理人致電政司函〉，《亞細亞日報》，1913年8月4日，版3。

¹⁶⁴ 〈中日新聞記者俱樂部將出現〉，《亞細亞日報》，1912年11月19日，版3。

¹⁶⁵ 〈中日記者俱樂部成立〉，《亞細亞日報》，1912年11月27日，版2。

¹⁶⁶ 〈中日協會之發起〉，《亞細亞日報》，1913年3月7日，版3。

¹⁶⁷ 「專電」，《時報》，1913年4月19日，版2。

¹⁶⁸ 遠生，〈一週間以來之噩夢（一）〉，《時報》，1913年4月22日，版3-4。（《遠著》未收）

¹⁶⁹ 所謂「袁犯—趙犯—討—殺—妖—賊」描述，乃為黃遠生觀察當時北京國民黨報紙對宋教仁案報導文字的心得，詳見遠生，〈圖窮而見匕首之政局〉，《時報》，1913年5月7日，版3-4。（《遠著》未收）關於宋案的主謀向來言人人殊，除了黃遠生新聞內容所言國民黨人士指摘的袁世凱、趙秉鈞之外，尚有國民黨自己的大老陳其美，甚至其背後的孫中山。根據尚小明研究指出，宋案之主謀者是當時內務部秘書洪述祖，協犯是江蘇

定其為交際科正主任。¹⁷⁰ 他對該黨有所期待，嘗為文建議進步黨應走出自己的道路，主張穩健政策且貫徹執行，以號召天下。¹⁷¹ 對於改組內閣事，黃遠生倡議閣員或容考慮納進「進步黨之一二人」，甚者發起新聞記者入閣之議，還以詼諧口吻註明「決非遠生一笑」。¹⁷²

這個倡議並非突發奇想，早在南京臨時政府時期，具有新聞報刊、雜誌從業相關經歷者入閣已不乏其人，包括內務部次長居正（1876-1951）、外交部總長王寵惠（1881-1958）等十人，其數已過全體閣員之半，堪稱新聞記者入閣之最佳典範。黃遠生這個有所本的發想，當時他的報館同事便謂：「遠生君之理想內閣中又廁身一新聞記者，而自明謂決非遠生，我知縱非遠生，而必謂為遠生之友。」¹⁷³ 兩個多月以後，梁啟超被延攬入閣，可說與黃遠生上述之議不謀而合，惟其藉以自薦之意未符心願。不久他在報端通告「鄙人言論為活，無黨最佳」，正式宣布自己與一切政黨脫離關係。¹⁷⁴ 黃遠生的失意不言可喻，甚至興起離京東渡日本之念。¹⁷⁵ 但最後並沒有成行，因為《庸言》自1914年1月以後，所有編輯事務統由黃遠生負責。¹⁷⁶ 報館還在《時報》、《申報》上連登三天廣告宣揚此事，¹⁷⁷ 就黃遠生個人而言，恰好成為其「言論為活」宣言下最佳的演示之所。

巡查總長應夔丞。前者是袁世凱拔擢之人；後者是青幫大老，乃陳其美在幫會中的左右手。就此說來，或許正是因洪、應兩人背後的關係連結至袁世凱、陳其美，所以才導致袁、陳遭致懷疑為宋案主謀。當然，兩人是否於事前知悉相關訊息，礙於史料未有相關證明，只能存疑而已。詳參尚小明，《宋案重審》（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8年）。另外，關於民初國會的政黨對峙情形，可詳參張玉法，〈民國初年的國會（1912-1913）〉，《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13期（1984年6月），頁83-196。

¹⁷⁰ 〈進步黨幹事之指定〉，《申報》，1913年6月5日，版3。

¹⁷¹ 遠生，〈對於三大勢力之警告（錄北京論衡雜誌）〉，《時報》，1913年6月26-30日，版6。（《遠著》未收）

¹⁷² 遠生，〈孤苦伶仃之政黨內閣論〉，《時報》，1913年6月21日，版3。

¹⁷³ 笑，〈新聞記者之入閣〉，《時報》，1913年6月21日，版5。

¹⁷⁴ 〈黃遠生之無黨主義〉，《亞細亞日報》，1913年10月20日，版3。

¹⁷⁵ 清，〈黃遠庸君遊東消息〉，《順天時報》，1913年11月14日，版9。

¹⁷⁶ 〈本報特別啟事〉，《庸言》，第2卷第1、2號合刊（1914年2月），無頁碼。

¹⁷⁷ 〈《庸言》大刷新之廣告〉，《時報》，1914年2月13-15日，版1；〈《庸言》大刷新之廣告〉，《申報》，1914年2月13-15日，版1。

伍、「言論為活」的信念實踐場域 ——從《庸言》到《申報》

覈查《庸言》撰述人名單，扣除已入公部門服務者，再刪去諸如丁世嶧（1878-1930）、周善培（1875-1958）等反袁之流，最後主編一職便落在跟梁啟超並無深厚情誼的黃遠生身上。而黃遠生擔任《庸言》主編的工作成績如何？可分兩方面來考察。首先就筆耕墨耘而言，其成果如表4：

表4、黃遠生擔任《庸言》主編之工作成績

| 篇 名 | 卷 期 | 時 間 | 欄目 | 備註 |
|-------------|------------|------------|----|------|
| 本報之新生命 | 第2卷第1、2號合刊 | 1914年2月15日 | | |
| 消極之樂觀 | | | | |
| 治官 | | | 時評 | 8/20 |
| 和氣 | | | | |
| 間接損失之無償理 | | | | |
| 日本海軍之大事件 | | | | |
| 神秘哲學 | | | | |
| 借款 | | | | |
| 敬告失業者 | | | | |
| 黃天教 | | | | |
| 政潮之冷熱 | 第2卷第3號 | 1914年3月5日 | | |
| 延長油與漢冶萍礦之風潮 | | | 時評 | 4/17 |
| 我之所不解者日本之輿論 | | | | |
| 外交部之第一次手腕 | | | | |
| 外人之公論 | | | | |

| | | | | |
|--------|--------|-----------|----|------|
| 政局漫言 | 第2卷第4號 | 1914年4月5日 | 時評 | 5/15 |
| 英國之大紛亂 | | | | |
| 報紙條例 | | | | |
| 哀哉司法 | | | | |
| 助長政策 | | | | |
| 論衡（一） | 第2卷第5號 | 1914年5月5日 | | |

說明：備註中分母數是該卷號所登載「時評」的總數，分子數是黃遠生所撰寫的篇數統計。

資料來源：《庸言》，第2卷第1-5號（1914年2-5月）。

由表4可知黃遠生自任主編以來，先後貢獻了21篇文章，其中時評文字占17篇，一來彰顯黃氏享譽報界的時評功力；二來則是為達成《庸言》大刷新廣告所云「增加時評」目標的努力。這17篇時評文字，很能呈現黃遠生自己所言，除政治記述外，舉凡社會理論及潮流、社會事實等，此後當「占有本報篇幅之一大宗也」。¹⁷⁸

分析黃遠生在接手《庸言》後的第一期所撰寫的8篇時評內容，斷不難理解上述宣告。譬如〈治官〉一文，點名今日社會亂象，源於為官者之工作考評端賴人治而非法治，從而看出中國法令不舉不備的嚴重問題。¹⁷⁹〈和氣〉則是一篇借宋人高閔向皇帝奏事言和氣治天下故事，譏諷民國成立以來國人「詬誶之聲不絕於耳，暴戾之容不絕於面」的相仇景象，奉勸世人遵行仁義忠恕才是正道。¹⁸⁰上述二篇文字旨在描述民國以來官僚與議會紛亂，造成國將不國氣象。時局動蕩，潦倒官僚與失意政客不絕如縷，成一高等游民群體，黃遠生特撰〈敬告失業者〉一文，描述中國此種特殊失業者，並分析其形成原因與解決之法。¹⁸¹另外，〈間接損失之無償理〉則是針對外交部處理外人堅索中國政府賠償因革命所造成其間接損失問題，黃遠生認為極其不合理，外交部應該堅定立場予以嚴拒；文中並建議國內應行諸對此事的正論，以利宣導各國輿論，進而引起列國當道之

¹⁷⁸ 遠生，〈本報之新生命〉，《庸言》，第2卷第1、2號合刊，頁2。

¹⁷⁹ 遠生，〈治官〉，《庸言》，第2卷第1、2號合刊，頁6-7。（《遠著》未收）

¹⁸⁰ 遠生，〈和氣〉，《庸言》，第2卷第1、2號合刊，頁7。（《遠著》未收）

¹⁸¹ 遠生，〈敬告失業者〉，《庸言》，第2卷第1、2號合刊，頁4-5。（《遠著》未收）

注意。¹⁸²而〈日本海軍之大事件〉一文則是評論當時日本首相山本任內所爆發的德國西門子公司行賄海軍一事，引發群眾不滿情緒，新聞報刊上充斥著「反對、彈劾內閣」聲浪，因而形成一股輿論力量，最後迫使內閣總辭，此事稍弭；接著黃氏話鋒一轉，提問中國向被外國人稱為「回扣（康密巽）」之國，為什麼至今尚未爆出相類行賄事件？是中國的法規、輿論的力量都比日本還要大？還是中國政府官員相較日本官員更加清廉自守耶？文章以疑問口氣作結，蓋可感受黃氏調侃當權意味濃厚。¹⁸³

另一篇〈神秘哲學〉則是針對當時社會濃厚迷信氛圍的描寫，黃遠生指出群眾之所以會有迷信的現象，原因在於國家的動亂，心裡愁煩、惶惶不可終日，於是妄信禍福，託靈鬼神之念熒然而興。此等現象舉世皆然，惟思想發達而強盛之歐美各國，已將此迷信（神秘哲學）視為好奇及研究之一端，然揆諸中國現下實情，只是瀰漫在「荒幽沈寞」思想（扶乩、空中人語、讖緯），其相差不可以道里計。¹⁸⁴影響所及，地方出現宗教團體，信仰之外往往雜揉政治意圖，陰謀鼓吹革命，造成社會紛亂。黃遠生舉《遼東新報》所載黃天教一事為例，撰寫〈黃天教〉一文，指稱此類事件絕非僅吉林省城一地發生，全國各地均應密切注意，而實際杜絕這些社會內部亂源則仰賴各地警察機關隨時明察暗訪。¹⁸⁵而風雨飄搖之民國，全賴向外借款，其經濟雖不至全面潰敗，然此舉不異飲鴆止渴，黃遠生撰就〈借款〉一文建言，借款所得實應有所規劃：一、整理內外短期長期公債；二、建立有系統的財政政策；三、實業借款力持特別會計主義，勿濫勿挪。如能切實遵行上述三點，則對外借款方有其真正意義與影響。¹⁸⁶

復次，就編務工作而言，黃遠生恪遵定期出刊時間。接手之後除了第一期受改革內部組織影響，出刊稍延至月中，之後刊物均能謹守「月出一期，定於每

¹⁸² 遠生，〈間接損失之無償理〉，《庸言》，第2卷第1、2號合刊，頁8。（《遠著》未收）

¹⁸³ 回扣（康密巽）即為英文commission。參見遠生，〈日本海軍之大事件〉，《庸言》，第2卷第1、2號合刊，頁14-19。（《遠著》未收）

¹⁸⁴ 遠生，〈神秘哲學〉，《庸言》，第2卷第1、2號合刊，頁5-6。（《遠著》未收）

¹⁸⁵ 遠生，〈黃天教〉，《庸言》，第2卷第1、2號合刊，頁9-10。（《遠著》未收）

¹⁸⁶ 遠生，〈借款〉，《庸言》，第2卷第1、2號合刊，頁3。（《遠著》未收）

月五日發行」的宣傳。接著，為了增色刊物，黃遠生也展開四處向各界名流邀約稿件的舉措，譬如在接任主編後處理第一期徵稿時，即函詢金融專家吳鼎昌（1884-1950）對於幣制上之意見。吳氏獲邀稿後擬以〈整理幣制意見書〉一文寄付，後思忖此文已於新幣制未頒布前數日上諸政府，其中意見間得採擇，今日若再登載，似無足觀矣。兩個多月後，吳鼎昌針對新幣制試行之準備相關事撰就〈新幣制談〉一文投稿《庸言》，彌補其前「允之而未有以應也」的遺憾。¹⁸⁷法學專家程樹德（1877-1944）的來稿亦是黃遠生力邀的結果。程氏將其在日本考察審計制度所得撰成〈論審計制度意見書〉一文，原本積壓於書篋中無發表計畫，適時政府公布「審計院法」，程樹德覺得法規內容與其文「所持主旨尚無大刺謬」，恰逢黃遠生索文，於是便將此文給了《庸言》登載。

《庸言》在新主編黃遠生的努力之下，延續了該刊在報界的言論地位，影響所及，甚至成為商榷問題的平臺。汪叔賢（1891-1940）致張東蓀（1886-1973）信函討論平政院設立即是一個顯例。汪氏在投稿的同時還附上一封書信給黃遠生，說明刊布貴刊，「張君諒可入覽」。¹⁸⁸從中可瞥見《庸言》在知識分子之間，有一定的流通量，當然也呈現該刊的言論分量。如此觀來，《庸言》所幸得人，嵌合黃遠生個人此時「言論為活」主張，刊物的蓬勃發展應似殆無疑慮，然而，實際情形卻是《庸言》在出刊第2卷第6號以後，就此吹上了熄燈號。報館對外聲明「因報費難收，不能支持，遂以停刊」。¹⁸⁹維持營運的經費無以為繼，是造成該刊歇業的主要原因，然而釀成這個局面的緣故，顯然複雜許多。其中，時局不靖是一個主要因素，套用梁啟超的話，即是「種種焚亂腐敗情狀，筆安能罄？」¹⁹⁰其次，黃遠生公開宣示不黨主義，期望《庸言》報導新聞將「力變其主觀的態度而易為客觀」，凡事端視綜合事實後，乃有一判斷主張，決不是「憑恃理想所發揮之空論」。¹⁹¹如斯宣言斷難與撥款資助《庸言》的幕後金主袁世凱相容，報館失去這個經濟支柱的傷害程度，遠非報費難收可以比擬。此外，尚

¹⁸⁷ 吳鼎昌，〈新幣制談〉，《庸言》，第2卷第6號（1914年6月），頁1。

¹⁸⁸ 汪叔賢，〈論平政院〉，《庸言》，第2卷第4號（1914年4月），頁1、10。

¹⁸⁹ 〈閱庸言報者鑒〉，《申報》，1915年1月23日，版1。

¹⁹⁰ 〈與嫻兒書〉（1913年3月5日），收入梁啟超著，胡躍生校注，《梁啟超家書校本》，頁371-372。

¹⁹¹ 遠生，〈本報之新生命〉，《庸言》，第2卷第1、2號合刊，頁1-2。

有文字供輸隊伍銳減的問題。原來梁啟超組成的《庸言》撰述人名單，至此絕大部分已另有他就，勢必影響為刊物寫作的意願。觀察黃遠生任主編之後的各卷期文章發表人，列名在梁氏的撰述人名單如表5所示：

表5、黃遠庸擔任《庸言》主編時期之撰述人名單

| 卷 期 | 撰稿人姓名 |
|------------|--------------------------|
| 第2卷第1、2號合刊 | 梁啟超、梁啟勳、陳衍、黃遠生、嚴復、魏易、羅惇齋 |
| 第2卷第3號 | 梁啟超、梁啟勳、陳衍、黃遠生、嚴復、羅惇齋 |
| 第2卷第4號 | 梁啟超、梁啟勳、陳衍、黃遠生、嚴復、羅惇齋 |
| 第2卷第5號 | 梁啟超、梁啟勳、陳衍、黃遠生、羅惇齋 |
| 第2卷第6號 | 梁啟勳、羅惇齋 |

資料來源：《庸言》，第2卷第1-6號（1914年2-6月）。

我們可以很清楚看出《庸言》撰述人從原本的23人，銳減成個位數字。黃遠生接手主編後的第一期，也是象徵《庸言》整頓改革後的重新出發，所以有較多人撰文支持，但也僅得6位襄助。其中，梁啟勳（1876-1965）與羅惇齋（1872-1924）二人最是支持，每期都有發文。所以在黃遠生主持下，《庸言》幾乎是仰賴大量外部稿件，雖說不無起到豐富刊物內容的目的，但不免讓忠心讀者失望，當初所以支持《庸言》，相信其言論地位，實是肯認支持梁啟超所組織的這一群撰述隊伍。特別是當《庸言》的代表人物梁啟超都不在刊物上發表文章，還不用說梁氏崇拜者，即連一般讀者也會開始重新估量《庸言》在言論界的分量與影響力。綜合以上所述，《庸言》已是諸症併發，休刊勢在難免。

梁啟超一度想要力挽狂瀾，他找上以前在長沙時務學堂教過的學生，時任上海中華書局總編輯的范源濂（1876-1927），¹⁹² 商量由其公司繼續出版兼代理發賣《庸言》，梁啟超與原《庸言》撰稿諸君負責文稿相關事宜，特別聲明梁氏一人即每月擔負《庸言》一萬言，以此為市場號召。為了要讓中華書局答應接手《庸言》，梁啟超甚至答應擔任中華書局發行的《實業界》、《教育界》、

¹⁹² 吳家駒，〈追憶范靜生先生〉，收入范源濂著，《范源濂集》（長沙：湖南教育出版社，2009年），頁637-639。

《小說界》三種雜誌之撰稿人，每月共三萬言。不久，梁氏又承允接下《大中華》撰述主任一職，保證每期供稿至少兩篇以上。稍後梁氏又與公司議定，凡原《庸言》訂戶，因停刊未收足之冊數，概以《大中華》補足。¹⁹³倘有不接受此舉者，亦可攜帶訂單至總發行所按冊攤算，拿回餘款。¹⁹⁴可見，針對《庸言》的休刊，梁啟超可謂卯足全力、出手相救，光是因此而欠下的文債，每月幾達五萬言之譜。甚至在擔任《大中華》撰述主任時，網羅了包括吳貫因（1879-1936）、藍公武、梁啟勛、林紓（1852-1924）、黃遠生等人進入撰述人行列，¹⁹⁵加上梁啟超一共六人，這個占《大中華》撰述人超過三成的比例，或能象徵《庸言》所塑造出來的言論陣地，被某種程度的延續下去。

最後，回過頭來看黃遠生，外界當時對於這一位《庸言》的新主編是當作梁啟超傳人看待。¹⁹⁶即如前述，黃氏無論在筆耕、編務方面的工作，都對《庸言》這一份刊物有所建樹，休刊亦如上述分析，概與其無直接關係。惟一事須在此特別指明，即是黃遠生此時的心態問題，或是說他對於《庸言》的想法。當黃氏應承接下《庸言》主編工作，再配合其時「言論為活」的宣言，使得旁人咸認黃遠生應該心無旁騖、專心致志於此言論相關工作，然而，他卻在《庸言》第二期刊登其律師開業廣告，¹⁹⁷似乎有意開展另一種「言論為活」——從事辯護律師的打算。黃氏個人是否真的心存此念？我們可以從梁啟超的一封書札得到相當證據。時任司法總長的梁啟超曾經寫信給他的副手江庸（1878-1960），提及聽說大理院之官聘律師懸缺已久，黃遠生有意謀得此職以樹名譽。江庸因為與大理院有舊（嘗任大理院推事），所以梁氏希望他向大理院院長章宗祥（1879-1962）保薦之。¹⁹⁸可見黃遠生當時確有投身法界工作的想法，而且毫無隱藏地向身旁友朋們展現如斯企圖，不然，梁啟超不會寫下這一封情人代為說項的書信。後來事不果行，黃遠生仍舊在報界治生，《庸言》停刊之後，黃氏的言論事

¹⁹³ 〈閱庸言報者鑒〉，《申報》，1915年1月23日，版1。

¹⁹⁴ 〈商務印書館啟事〉，《時報》，1915年2月21日，版1。

¹⁹⁵ 〈雜誌界之大王《中華》出版預告〉，《時報》，1914年11月1日，版1。

¹⁹⁶ 雲江鈞徒，〈《庸言》報頌〉，《順天時報》，1914年2月11日，版3。

¹⁹⁷ 〈黃遠庸律師開業廣告〉，《庸言》，第2卷第3號（1914年3月），無頁碼。

¹⁹⁸ 〈梁啟超致江庸〉（1913年），收入梁啟超著，湯志鈞、湯仁澤編，《梁啟超全集》，第十九集（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18年），頁116。

業版圖只剩下《申報》一家，也是黃遠生「言論為活」的最後舞臺。

黃遠生與《申報》之間的關係，最早可以追溯到1910年8月1日《申報》所登載的〈余之日俄協約觀〉一文，這是一篇投稿性質的文章。¹⁹⁹ 時隔近一年之後，黃遠生方有第二篇文章發表於此報，同樣是投稿性質。²⁰⁰ 直到1912年11月12日，《申報》刊登他的第三篇文章〈工商部之政策（上）〉，署名「北京通信員思農」，²⁰¹ 可見這時黃遠生的身分已是申報館的同仁。這個時間點與包天笑回憶「史量才接辦申報館，便把黃遠庸拉去了」一說，大致相符。²⁰² 然而，黃氏自發表〈工商部之政策（上）（下）〉一文以後，便無任何文章在《申報》上刊登，一直要到1913年12月30日方再次有其文章登載。²⁰³ 從這裡我們可以判斷，此時黃遠生的《申報》通信員身分比較接近於特別聘請，也就是借黃氏在報界的盛名來為史量才（1880-1934）剛接辦的《申報》壯大聲勢，所以有通信員之名，而無相應撰稿之實。另外，再佐以老報人胡政之（1889-1949）的說法，或許會更為清楚。胡氏回憶他當年擔任上海《大共和報》的北京特派員時薪水每月只有二十元，而這薪水數目也是黃遠生在為《申報》發新聞的月薪，²⁰⁴ 這顯然與前述包天笑所言黃氏擔任《時報》駐京通信員月酬二百元相去甚遠。如果我們將胡政之所謂的月薪二十元當作是黃遠生的基本薪，然後每月撰稿則按件計酬，這樣的薪資算法一來符合報館的效益，再者也切合黃遠生當時在報界名氣該享有的禮遇。

自1914年1月開始，黃遠生在《申報》發表文字的頻率開始變高，甚至於初接手《庸言》主編的適應磨合期（前兩期），在《申報》發文的數量仍維持前所提及報館要求特約通信員一週至少兩篇通信的標準，可見他對於維繫與申報館關係的努力。總體來看，他在《申報》發表的文字內容仍然是以時局評述類型居

¹⁹⁹ 遠生投稿，〈余之日俄協約觀〉，《申報》，1910年8月1日，版2-3。

²⁰⁰ 遠生，〈列國對日政策之一斑〉，《申報》，1911年7月1日，版2-3。

²⁰¹ 北京通信員思農，〈工商部之政策（上）〉，《申報》，1912年11月12日，版2-3；北京通信員思農，〈工商部之政策（下）〉，《申報》，1912年11月13日，版2。

²⁰² 包天笑著，劉幼生點校，《鈞影樓回憶錄·鈞影樓回憶錄續編》，頁254。

²⁰³ 遠生，〈上海之新藝術〉，《申報》，1913年12月30日，版13。

²⁰⁴ 王瑾、胡政編，《胡政之文集》（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2007年），頁1107。

冠，其次是外交相關事務評析，另外就是借款、公債等問題剖判、人物採訪側記與黃遠生的遊美隨筆。關於時局評述及與國事相關的剖析文字，概與前述各報刊黃遠生所留下的寫作相類，茲不贅述。這裡擬就其人物採訪側記作品進行介紹分析，這在黃遠生作品裡較為少見，據以剖析，或能在時評能手之外，認識黃氏這位報界鉅子的另一面向。

黃遠生發表於《申報》的第一篇人物側記是〈謁黎〉，詳載其透過相識之湖北籍國會議員某君，介紹某某陪同往見副總統黎元洪之事。晉謁地點即副總統所居之瀛臺，黎氏並在官邸設午宴款待。根據黃遠生所述，黎氏雖然貴為副總統，但其官邸家具陳設皆樸素無華，「足供起坐而已」。最引起黃遠生注意的是，黎元洪之眷屬及家中僕役等皆已偕來，按說人數不少，可是領有徽誌得以隨時出入總統府者只有六個人，其餘出入都需經過傳達或許可，可見黎元洪約束甚嚴。通篇沒有出現一個頌讚詞彙，卻在字裡行間默默傳遞出對黎元洪個人平實、闊達、恬淡的崇敬，很能呈現其文字工夫。²⁰⁵ 另一篇是黃遠生在農曆春節之前趕赴天津遊歷時親訪直隸都督趙秉鈞的文字，與〈謁黎〉相較，這篇文章顯得相當白描，黃氏秉筆抄錄趙氏談話，只稍事潤色剪裁便直接呈現給讀者閱看。趙秉鈞首言今日直隸都督甚為閒散，乃前都督馮國璋厲行軍民分治所致，他自到任以來當地商民咸望其有所改革，是以自己有些不得而言之事。像向外國借款一事，趙秉鈞直言「不特人家不願借，即願借我也不敢用」，因為當時直隸年需一千萬以上，而歲入僅四、五百萬而已，如此入不敷出，端賴借款，根本是杯水車薪。而造成稅入不足的主因是地方官吏素質良莠不齊，趙氏認為曩昔「能穀辦事者不過十成中三四成」，今則每況愈下，繼而引發地方匪情四起，各州縣請兵剿匪時有所聞，治安情況相當嚴峻。黃遠生認為趙秉鈞的談話，是描述「今日中國政情之極好材料」，所以予之登載，以饗讀者。²⁰⁶

從前述〈謁黎〉等篇的文字內容可以清楚看出民初經濟困窘的局面，而這正是中國與英、法等五國銀行團簽訂兩千五百萬英鎊，所謂善後大借款的時空背景。外國銀行團要求中國政府除以關稅擔保外，另以鹽稅作抵，並建議仿效外國

²⁰⁵ 遠生，〈謁黎〉，《申報》，1914年1月16日，版2-3。

²⁰⁶ 遠生，〈舊曆新年之一瞥（二月一日）〉，《申報》，1914年2月5日，版2-3。

協助中國改革關稅制度之例來整理鹽政。根據借款合同，袁世凱敦聘曾在印度進行鹽稅改革饒有建樹的丁恩（Richard M. Dane, 1854-1940）²⁰⁷ 為財政部鹽務稽核總所會辦，主導改革中國鹽政相關事務。²⁰⁸ 黃遠生嘗趁當時全國鹽商代表百餘人來京陳情反對廢除引岸專商制度事，針對相關問題採訪「鹽政當局」，以求有所釋疑。文章的一開頭便言所採訪者乃「今日鹽政之實際上第一有權力人」，但通篇未明其姓名，這在黃遠生所發表的相類文章中實屬罕見。按照「中國政府善後借款合同」第五款所示：「中國政府在北京設立鹽務署，由財政總長管轄。」²⁰⁹ 由此可見黃氏所採訪的鹽政當局應是財政總長周自齊（1869-1923），為何要隱其姓名與職銜，蓋頗有戲謔之意。首先，譏刺政府易人之速，特別是財政總長一職，到周自齊為止，已是第五屆，期間不過歷時四年光景。五日京兆現象反映出政局的紊亂，加上借款談判的壓力，種種因素相互傾軋下，只能使當事者紛紛掛冠求去。²¹⁰ 其次，嘲諷理應主管全國鹽務之人所言相關問題卻與時下所熱議「就場徵稅」（丁恩主張）、「民製官收商運民買」（張謇主張）等意見不同，且無法提出有效政策，徒作「主張廢除乃係實行變通」之字詞解釋云云。黃遠生提問甚夥，舉凡鹽運使與稽核所權限之劃分、鹽務是否已形同海關制度盡為外人所控、鹽政署之用人、鹽稅實收如何等等，均未有確切答覆，之所以載諸報端，就是藉機呈現當局者對當下鹽政嚴重問題渾然不覺的模樣。²¹¹

1914年7月3日，參政院代行立法院職權之第一日開會，黃遠生前往旁聽，並利用機會採訪議長黎元洪、副議長汪大燮（1859-1929）、秘書長林長民（1876-

²⁰⁷ 關於丁恩在中國執行鹽務改革的相關研究，可詳參Samuel Adrian M. Adshead, *The Modernization of the Chinese Salt Administration, 1900-1920*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0). 本書另有書評，可參閱何漢威，〈S. A. M. Adshead, *The Modernization of the Chinese Salt Administration, 1900-1920*〉，《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第9卷上冊（1978年12月），頁277-281。

²⁰⁸ 有研究指出，丁恩任職期間（1913-1918），中國鹽稅收入年年增長，特別是到第二年，鹽稅收入竟成長四倍，足見上述丁恩所執行革新的成效。參見劉常山，〈丁恩與中國鹽務的改革（1913-1918）〉，《逢甲人文社會學報》，第6期（2003年5月），頁211-242。

²⁰⁹ 高勞，〈大借款之經過及其成立〉，《東方雜誌》，第9卷第12號（1913年6月），頁7。

²¹⁰ 關於民初幾任財政總長的介紹與分析，可詳參賈士毅，〈民國初年的幾任財政總長〉（臺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67年）。

²¹¹ 遠生，〈說鹽〉，《申報》，1914年6月16日，版3。

1925）等人。黃氏記載面見黎氏時旋告以前次嘗託議員鄭萬瞻介紹，偕李國珍至瀛臺進謁，此即為前揭〈謁黎〉一篇文字所記之事。在該篇文字裡，黃遠生隱去鄭、李二人姓名，直到這一篇〈代行立法院之參政院〉發表，方讓讀者知悉昔日藏身於文字背後的人物真相。就如同前述〈說鹽〉一文，黃遠生亦不直言訪問財長周自齊，而代之以「今日鹽政之實際上第一有權力人」名之，並告「讀者想像其人可也」。這種文字描述相較於平鋪直述更讓讀者在閱讀時平添某種一探究竟的心理情愫，繼而形成文字強烈連結，在讀此文章時而能連繫起彼文章，不但增加閱讀的樂趣，更能滿足讀者的求索欲望。這種文字操作黃遠生是否有意為之？在找出更多的案例之前，筆者無法斷言，只能先存此說，留待日後另文處理。再回頭看〈代行立法院之參政院〉一文，此文另一重點是對休息室中各參政們的描述，從服飾、彼此間的與談內容可劃分新舊派、文學及新學派、海軍派、前內閣派、約法會議派等等，而不論是什麼派別，這些參政們總體體現出一派笑悅而語，絕非從前金剛怒目的氣憤議員可比。行止有節的參政們開會彬彬有威儀，與「往日爭報座號，爭先演說，喧鬧不休之惡習」不可同日而語。²¹²

對於人物側記所形諸的論人，黃遠生有自己的一套理路：「余論人，喜論兩面，不喜論一面」，這是黃氏謹慎欲求詳盡的堅持。而讀者追捧黃遠生的報刊文章，某種程度表示其人如斯撰文安排頗獲支持，當然批評亦時有所聞，黃氏自己知之甚稔。他嘗舉自己撰寫關於梁士詒的文章為例，自謂從各方面詳論梁氏為人。文章見報後，或謂毀之過甚，或謂譽之過甚，而當事人梁士詒自己看過後表示「此論數篇，終覺無一字是處」。黃遠生獲悉後，反譏以梁氏欲日後大有作為，與其營營於官位，不如好好求學。²¹³ 從中可見黃氏對自己撰文的信心，也顯示其對「言論為活」的自豪。

1915年9月6日至14日，黃遠生在《申報》第一版連登九天啟事，聲明辭去《申報》駐京通信員一職，²¹⁴ 至此黃氏正式離開《申報》這個他言論事業的最後陣地。這個決定實乃受累於帝制恢復運動，前已提及，茲不贅述。惟黃遠生個人心裡對離開《申報》作何感受，透過〈黃遠庸復友人書〉一文，略可知其梗

²¹² 遠生，〈代行立法院之參政院〉，《申報》，1914年7月7日，版3。

²¹³ 遠生，〈將來之梁士詒〉，《申報》，1915年7月14日，版3。（《遠著》未收）

²¹⁴ 〈黃遠庸啟事〉，《申報》，1915年9月6-14日，版1。

概。他在這一篇文章裡明言自己本「欲安於報業與律師」，揆諸前文所述，黃氏在此二者的經歷與努力，足以證明其確實想在此間安身立命。然命蹇時乖，黃遠生始終缺乏幸運女神的眷顧，儘管已名列報界鉅子，然始終為人作嫁，缺少像梁啟超在報界獨當一面的巨擘形象。黃遠生對此憾了然於胸，所以喟嘆「自咎不明，哀不可追」，甚至興起「何不自殺之疑問」，其悲觀性格表露無遺。²¹⁵ 是以，黃遠生在前述《申報》啟事中所言：「所有向曾擔任之《申報》駐京通信員及承某君豫約上海某報之撰述，一概脫離」，表面上看起來是為辭卻上海《亞細亞日報》所做之斷然處置，然嵌合其心路歷程，離開《申報》，實乃象徵其與言論事業的永遠脫離。

陸、結論

在黃遠生之前，參與近代中國報刊活動的人物如王韜（1828-1897）、汪康年（1860-1911）、梁啟超等人均因常常心懷魏闕，每每從政治層面去構築自己的報刊世界，借用余英時的話來說，即是這些傳統讀書人「以天下為己任」的情懷始終沒有消逝，於是透過報刊來進行政治參與。²¹⁶ 所以，註定他們不會有發生政治以外的新聞追求熱忱，而黃遠生卻是打從一開始即以新聞記者身分面向這個行業，他的一切思維、行動方式等要求均是圍繞這一工作身分而發，不但因此重塑記者社會印象，也開啟了記者專業的序幕。在黃遠生的努力下，產生報刊乃「為民生社會請命」的觀念，換言之，即是報紙乃為公眾服務而存在。這種呼籲

²¹⁵ 〈黃遠庸復友人書〉，《申報》，1915年9月20日，版6。

²¹⁶ 余英時此番觀察，乃是特別針對科舉廢除之後，中國知識階層逐漸邊緣化，傳統士大夫轉型為現代型知識分子的變化而發。參見余英時，〈中國知識分子的邊緣化〉，《中國文化與現代變遷》（臺北：三民書局，1992年），頁33-50。章清對余氏此論進行更為深描細寫的工夫，以近代中國留學生為研究對象，分析他們身上兩種文化的衝擊與融合，當他們留學歸國，傳統文化如何看待與接納他們中西合容的知識，且這些知識又是怎樣在本土文化中參與知識的創發？參見章清，〈近代中國留學生發言位置轉換的學術意義—兼析近代中國知識樣式的轉型〉，收入氏著，《學術與社會：近代中國「社會重心」的轉移與讀書人新的角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2年），頁53-71。

處於當時環境勢，必與權力關係產生嚴重扞格，黃遠生那一席深沉的喟嘆：「夫人生之最慘，莫慘於良心之所不欲言者，而以他故不能不言；良心之所急於傾吐者，而乃不得盡言，而身死或族滅乃次之」，²¹⁷已然說明一切。

有研究者指出，黃遠生的一生便是處在如斯「靈魂日與軀殼奮戰」的衝突裡，欲維護社會之正義、人格之尊嚴，就得時刻準備著付出生命的代價；欲苟全自己的肉體，就最好乖乖地交出那顆惹事生非的靈魂。²¹⁸黃遠生非但沒有交出那顆惹事生非的靈魂，更付諸其筆端發表一系列關涉中西文化、新舊思想關係問題的討論文章，他指出「新舊異同，其要點本不在鎗礮工藝以及政法制度等等，若是者猶滴滴之水，青青之葉，非其本源所在。本源所在，在其思想」。²¹⁹揭示將中西文化的比較拉到思想層面的高度，職是之故，有研究者乃將黃遠生視為燃起五四時期文化論戰之火的先鋒人物。²²⁰足見黃遠生從言論、出版自由出發，反映了一種自由主義的思想色彩，是以，黃氏所體現出來的新聞思想帶有相當濃厚的自由主義意味，而這正是黃遠生堅持新聞記者職業精神的根柢所在。

民國初年政局詭譎，以致社會動蕩不安，國內外動人心魄的新聞紛至沓來，在這樣的現實狀況下，民眾渴望了解事實的真相，新聞訊息需求遽增，迫使記者須向民眾提供真實全面的新聞消息，於是促使了報紙加強新聞報導。黃遠生作為重視採訪的新聞記者，自然會對此給予更多的關注，在他的新聞實踐中，他總是通過敏銳的觀察和細緻的調查，及時、生動、具象地把新聞事實告知民眾。民國肇建，接受過新思想洗禮的知識分子們，在社會變革劇烈、政治動蕩加劇的時代中，或奔走呼號、或潛移默化、或親自實踐，努力去表達與實現自己的思想暨理想，承擔起作為社會一分子所應承擔的責任。

²¹⁷ 黃遠生，〈少年中國之自白〉（1912年12月12日），收入黃遠庸，《黃遠生遺著》，卷一，頁10。

²¹⁸ 許紀霖，〈黃遠生：懺悔中的精神昇華〉，收入氏著，《安身立命：大時代中的知識人》（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9年），頁47-58。

²¹⁹ 遠生，〈新舊思想之衝突〉，《東方雜誌》，第13卷第2號（1916年2月），頁1-2。

²²⁰ 洪九來，《寬容與理性：《東方雜誌》的公共輿論研究（1904-1932）》（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年），頁258-262；袁偉時，《中國現代哲學史稿》，上卷（廣州：中山大學出版社，1987年），頁152-153；龔剛，〈誰是「中國文藝復興之父」？—黃遠庸對新文學運動的影響與貢獻〉，《南國學術》，第10卷第1期（2020年1月），頁86-100。

黃遠生自許為一新聞記者，並以此身分承擔監督政治改良的輿論責任，經過他的努力，近代中國報刊開始發生變化，影響深遠。其一，以公眾為本。近代中國報刊長期以來有很大一部分淪為一黨一派之私器，作為一個國家和民族的共同生活者的國民，報紙沒有為其呼籲，報紙也沒有為社會立言。黃遠生乃指出新聞輿論機關「為公眾輿論機關」，應該「為民生社會請命」、「監督政府」。其二，以新聞為本。戊戌變法後，政論成為報刊的一個傳統，但辛亥革命後（特別是二次革命後），政論開始衰退，新聞報導有了長足的進步與發展，「以新聞為本」的理念普遍得到加強。其三，以記者為本。在著名記者的影響下，記者工作得到重視，他們的社會地位也得以提高，區別於之前從事報業者被社會視為「文人末路」、「幾與沿門求乞無異」等污名印記。²²¹ 黃遠生所說的記者「能想、能走、能聽、能寫」，即體現以記者為本的職能素養，這些要求放諸於現今新聞業界從業人員身上，仍是不易之論。

緣於傳統讀書人身上儒家思想中深邃的政治意識使然，所以時時刻刻想要藉著權力亦或是影響權力來展現自己的聰明才智，戊戌變法以前的報人抱持此等想法，然缺乏現代政治理念的支持，以致只能設想在既有權力體系之內尋求以言報國的途徑；戊戌變法以後的報人，則秉持自身強烈的民主政治意識，尤其具有言論出版自由與監督政府的觀念，這正是報刊思想現代化的核心概念。以梁啟超為代表的新型知識分子願意且堅定地在政權之外謀求建立全新的話語權力體系，報刊是他們實現這一目標的手段之一，報刊也因此可能成為新權力體系中的結構性因素。加之新聞從業者的收入遠邁曩昔，不僅養家餬口有餘，更能以此支出相關新聞線索的打探、交際費用。近代中國報刊典範人物如梁啟超、黃遠生乃完成其階段性任務，為此後的報刊從業人員奠定了職業發展的基礎。

最後，就黃遠生言論事業所呈現的追求新聞自由軌跡而言，相當貼近日人小野秀雄（1885-1977）對新聞自由的闡釋：「新聞自由只有在確保其使命完成這個意義上才是需要的。如果不是這樣，自由就會有害無益。」²²² 這個目的論式

²²¹ 張功臣，《民國報人：新聞史上的隱秘一頁》（濟南：山東畫報出版社，2010年），頁304。

²²² 小野秀雄，《新聞原論》（東京：東京堂，1947年），頁215-230；小野秀雄著，夏晶、黃豫譯，〈新聞自由〉，《新聞與傳播評論》，不著期號（2011年12月），頁91-97。

的說法，說明了新聞自由之所以需要，是為了完成其新聞使命。而小野氏所云新聞使命即是維持和捍衛公益，其中的「公」，並不是政府，而是指整個國家，甚至是指全世界。²²³ 這之間益形凸顯新聞從業者的社會責任所在，而這正是黃遠生「言論為活」的努力目標。若言其是否符合美國最高法院法官Potter Stewart（1915-1985）所揭櫫的「第四權」（the fourth estate）意義，即所謂新聞自由的存在乃是保障新聞媒體的自主性，以遂行其監督政府責任，²²⁴ 則需要針對更多黃遠生同時代同具言論影響力的個案進行研究，並置之於長期印刷出版自由的歷史框架中分析，如此方能較好言說近代中國第四權的發展梗概，不至淪落為論者所云為西方理論蒐集材料，提供驗證其理論在特殊環境真偽的註腳。²²⁵

²²³ 王建紅，〈西方新聞自由思想的發展及其理論困境〉，《新聞知識》，第9期（2000年9月），頁9-11。

²²⁴ Potter Stewart, "Or of the Press," *Hastings Law Journal*, 26 (January 1975), pp. 631-637. 相關詳細討論可參見賴祥蔚，〈新聞自由的臨摹與反思〉，《新聞學研究》，第87期（2006年4月），頁97-129。

²²⁵ 李金銓，《超越西方霸權：傳媒與「文化中國」的現代性》（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04年），頁4。

徵引書目

一、史料彙編

中南地區辛亥革命史研究會、武昌辛亥革命研究中心編，《辛亥革命史叢刊》，第8輯。北京：中華書局，1991年。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全國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文史資料選輯》，第82輯。北京：文史資料出版社，1982年。

二、文集、回憶錄、家書、年譜、日記

丁文江、趙豐田編，《梁啟超年譜長編》。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9年。
中國文化書院學術委員會編，《梁漱溟全集》，第7卷。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2005年。

中國國家博物館編，勞祖德整理，《鄭孝胥日記》。北京：中華書局，1993年。
卞孝萱、唐文權編著，《民國人物碑傳集》，卷八。南京：鳳凰出版社，2011年。

王晦鈍編著，《中國黑幕大觀》，下冊。出版地不詳，1917年。

王瑾、胡玫編，《胡政之文集》。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2007年。

包天笑著，劉幼生點校，《鈞影樓回憶錄·鈞影樓回憶錄續編》。太原：三晉出版社，2014年。

汪曾武，《劫餘私志》。北京：中華書局，2007年。

沃丘仲子著，《當代名人小傳》。臺北：文海出版社，1986年。

金梁，《光宣小記》。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1998年。

姚公鶴著，吳德鐸標點，《上海閑話》。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

范源濂著，《范源濂集》。長沙：湖南教育出版社，2009年。

孫寶瑄，《忘山廬日記》。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

高平叔編，《蔡元培全集》，第6卷。北京：中華書局，1988年。

高平叔編，《蔡元培全集》，第7卷。北京：中華書局，1989年。

梁啟超著，胡躍生校注，《梁啟超家書校注本》。桂林：漓江出版社，2017年。

梁啟超著，湯志鈞、湯仁澤編，《梁啟超全集》，第十九集。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18年。

- 章士釗著，《甲寅雜誌存稿》，下冊。上海：商務印書館，1922年。
- 章含之、白吉庵主編，《章士釗全集》，第三卷。上海：文匯出版社，2000年。
- 陸徵祥著，王眉譯，《回憶與隨想：從民國外交總長到比利時修道院修士》。上海：上海遠東出版社，2016年。
- 黃遠庸，《黃遠生遺著》，卷一、二。臺北：華文書局，1968年。
- 葉瀚，〈葉瀚自傳一塊餘生自紀〉，收入丁守和主編，《中國文化研究集刊》，第5輯。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1987年。
- 鄭逸梅，《鄭逸梅選集》，第2卷。哈爾濱：黑龍江人民出版社，1991年。
- 嚴復著，孫應祥、皮后鋒編，《《嚴復集》補編》。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4年。

三、官報、雜誌、報紙

- 《大公報》，天津，1912、1947年。
- 《大陸報》，上海，1905年。
- 《中國記者》，北京，1992年。
- 《太平洋報》，上海，1912年。
- 《民主報》，北京，1912年。
- 《申報》，上海，1901-1902、1910-1916年。
- 《交通官報》，北京，1910年。
- 《再生》，北平，1948年。
- 《亞細亞日報》，北京，1912-1913年。
- 《亞細亞日報》，上海，1915-1916年。
- 《東方雜誌》，上海，1913、1915-1916年。
- 《政治官報》，北京，1910年。
- 《政藝通報》，上海，1902年。
- 《時報》，上海，1910-1915年。
- 《庸言》，天津，1912、1914年。
- 《順天時報》，北京，1908、1913-1914年。
- 《新民叢報》，橫濱，1903年。
- 《新聞報》，上海，1912年。
- 《萬國公報》，上海，1903年。
- 《萬象》，上海，1944年。

- 《學部官報》，北京，1910年。
《學藝雜誌》，東京，1920年。
《選報》，上海，1902年。
《翻譯世界》，上海，1902年。

四、專書

- 小野秀雄，《新聞原論》。東京：東京堂，1947年。
戈公振，《中國報學史》。北京：三聯書店，1955年。
戶部良一著，金昌吉、諏訪一幸、鄭羽譯，《日本陸軍與中國：「支那通」折
射的夢想和挫折》。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5年。
方漢奇主編，《中國新聞事業編年史》，上冊。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0
年。
石建國，《外交總長陸徵祥》。福州：福建教育出版社，2015年。
余玉，《上海《時報》新聞業務變革研究》。北京：人民出版社，2017年。
余英時，《中國文化與現代變遷》。臺北：三民書局，1992年。
李金銓，《超越西方霸權：傳媒與「文化中國」的現代性》。香港：牛津大學出
版社，2004年。
李滿星，《張季鸞與民國社會》。天津：百花文藝出版社，2011年。
谷鍾秀，《中華民國開國史》。臺北：文星書店，1962年。
尚小明，《宋案重審》。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8年。
邵振青，《實際應用新聞學》。上海：上海書店，1989年。
洪九來，《寬容與理性：《東方雜誌》的公共輿論研究（1904-1932）》。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年。
唐啟華，《洪憲帝制外交》。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7年。
徐鑄成，《報人張季鸞先生傳》。北京：三聯書店，2018年修訂版。
桑兵，《晚清學堂學生與社會變遷》。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7年。
袁偉時，《中國現代哲學史稿》，上卷。廣州：中山大學出版社，1987年。
張功臣，《民國報人：新聞史上的隱秘一頁》。濟南：山東畫報出版社，2010
年。
章清，《學術與社會：近代中國「社會重心」的轉移與讀書人新的角色》。上
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2年。
許紀霖，《安身立命：大時代中的知識人》。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9年。

- 覃仕勇，《隱忍與抗爭：抗戰中的北平文化界》。北京：北京時代華文書局，2015年。
- 楊國強，《晚清的士人與世相》。北京：三聯書店，2008年。
- 賈士毅，《民國初年的幾任財政總長》。臺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67年。
- 廖梅，《汪康年：從民權論到文化保守主義》。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年。
- 赫連勃勃大王（梅毅），《1911：革命與宿命》。北京：九州出版社，2011年。
- 鄭大華，《張君勱傳》。北京：商務印書館，2012年。
- 魯正葳，《撩開民國黑幕—報界奇才黃遠生見證》。蘭州：甘肅人民出版社，2004年。
- Adshead, Samuel Adrian M. *The Modernization of the Chinese Salt Administration, 1900-1920*.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0.
- Clubb, O. Edmund. *China & Russia: The "Great Game"*.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1.

五、論文

- 小野秀雄著，夏晶、黃豫譯，〈新聞自由〉，《新聞與傳播評論》，不著期號（2011年12月）。
- 王建紅，〈西方新聞自由思想的發展及其理論困境〉，《新聞知識》，第9期（2000年9月）。
- 王學斌，〈徐世昌與袁世凱關係探微—以《韜養齋日記》為線索的考察〉，收入張華騰主編，《辛亥革命與袁世凱：清末民初社會轉型時期人物研究》。鄭州：河南大學出版社，2014年。
- 何漢威，〈S. A. M. Adshead, *The Modernization of the Chinese Salt Administration, 1900-1920*〉，《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第9卷上冊（1978年12月）。
- 周元，〈清末遠東通信社述略〉，《近代史研究》，第1期（1997年1月）。
- 袁塵影，〈關於黃遠生之死〉，《新聞知識》，第7期（1989年7月）。
- 張玉法，〈民國初年的國會（1912-1913）〉，《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13期（1984年6月）。
- 郭傳芹，〈袁世凱當政早期北京《亞細亞日報》研究〉，《北京理工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12卷第4期（2010年8月）。
- 陳曉東，〈孫中山鐵路思想與世界的意識〉，收入林家有、李明主編，《看清世

- 界與正視中國：孫中山與世界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選集》。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2005年。
- 黃席群，〈追憶先父黃遠生〉，《新聞研究資料》，第22期（1984年12月）。
- 楊曉娟、趙志強、康宏，〈孫中山在張振武輿論風潮中的失誤及其影響〉，《社會科學論壇》，第11期（2011年11月）。
- 鄒振環，〈馬相伯與《拉丁文通》〉，《復旦學報（社會科學版）》，第6期（2005年11月）。
- 劉常山，〈丁恩與中國鹽務的改革（1913-1918）〉，《逢甲人文社會學報》，第6期（2003年5月）。
- 蔡祝青，〈創辦新教育：試論震旦學院創立的歷史意義〉，《清華中文學報》，第12期（2014年12月）。
- 賴祥蔚，〈新聞自由的臨摹與反思〉，《新聞學研究》，第87期（2006年4月）。
- 魏定熙（Timothy B. Weston）撰，方潔譯，〈民國時期中文報紙的英文學術研究—對一個新興領域的初步觀察〉，《國際新聞界》，第4期（2009年4月）。
- 嚴希敏，〈孫中山先生身邊的田氏兄弟—記辛亥革命中的田桐、田桓〉，《湖北文史》，第1期（2011年6月）。
- 龔剛，〈誰是「中國文藝復興之父」？—黃遠庸對新文學運動的影響與貢獻〉，《南國學術》，第10卷第1期（2020年1月）。
- Stewart, Potter. "Or of the Press." *Hastings Law Journal*, 26 (January 1975).